

 富邦华一银行 Fubon Bank

2013 年报
Annual Report





我行董事长和李克强总理合影

2013 年度报告 目录

02	董事长致辞
03	行长报告
04	组织结构图
05	银行简介
06	董事会成员简介
08	高级管理人员
10	业务范围
11	业绩总览
14	法人金融
15	个人金融
16	金融市场
17	风险管理
18	信息科技
19	人力资源
20	运营管理
21	资本管理办法
23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26	银行分支机构附录
30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董事长致辞



董事长：

富邦华一银行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首批由中外合资的商业银行。开业 17 年来，富邦华一银行立足海峡两岸，积极服务台商，特色鲜明、合规经营，服务品质和营运模式赢得了业界的认同。

2013 年是富邦华一银行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2013 年 12 月，富邦华一银行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进行股改及增资，将注册资本由原 11 亿人民币增加至 21 亿元人民币。股改增资后，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富邦华一银行 29% 的股份，台北富邦商业银行持有富邦华一银行 51% 的股份，两者合计持有富邦华一银行 80% 的控制性股权，另 20% 的富邦华一银行股份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改和增资不仅使富邦华一银行股权结构合乎规范，而且扭转了资本充足率的窘迫状况，对提高偿付能力、改善流动性水准及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均具有积极的作用。

2014 年初，随着股改顺利完成，富邦华一银行组建了新一届董事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新一届董事会从业界引进了三名资深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信贷终审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共 5 个专门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后 3 个专门委员会的主席职位，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这种制度性安排不仅较好地体现了监管要求和国际惯例，而且可使银行较好地适应新形势、应对新挑战。

秉承“诚信、亲切、专业、创新”的企业核心价值，转型后的富邦华一银行，将以诚信为立行之本，以亲切的态度和专业的知识服务于客户，让创新成为发展原动力。展望未来，作为富邦金控深耕中国大陆市场的一支生力军，富邦华一银行将积极开拓新客源和新业务，强化核心竞争力，善用集团丰富资源，着力打造跨两岸三地的金融服务平台，在促使银行各项业务持续良性发展的同时，一如既往高度重视企业社会责任，努力成为中国金融服务业的领跑者，为实现富邦金控“成为亚洲一流金融机构”的愿景目标而不懈奋斗，把富邦金控正向的能量传递出去。

富邦华一银行的成长离不开各级政府机关、金融同业和广大客户的关心和支持，在此，我谨代表董事会向社会各界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中国经济在 2013 年保持健康增长，配合稳健的货币和监管政策，银行业经营总体稳中向好。与此同时，金融业改革步伐加快，贷款利率全面放开、人民币汇率双向浮动弹性增强、人民币跨境交易进一步扩大、资本项下外汇业务行政许可减少、自贸区进行金融业务试点和互联网金融的兴起等等。面对这样充满挑战的形势，虽然因为个别产业面临转型下行，我行整体风险略为上升，但我行积极努力应对，使得信贷资产在 2013 年仍保持合理增长，为客户服务理念得到进一步加强，股东交付的全年预算目标亦圆满达成。

截至 2013 年末，我行资产规模达 494.01 亿元人民币，较 2012 年增长 10.51%；存款总额达 440.70 亿元人民币，较 2012 年增长 7.67%；贷款总额达 310.31 亿元人民币，较 2012 年增长 13.31%；在一次性拨备率提足到监管要求 2.5% 水平的情况下，仍然实现税后净利润 2.77 亿元人民币。此外，我行继续维持较好的信贷资产质量，不良资产率虽略升为 0.86%，整体资本充足率、资产负债比例、流动性指标等均符合监管要求。

2013 年 12 月，富邦金控与台北富邦银行获批入股华一银行，对于未来的发展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我行因加入了台湾第一大金控——富邦金控的大家庭，不但拥有了跨两岸三地的平台，且享有了跨财险人寿和证券的资源，为我们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令人兴奋的成长期望。展望未来，2014 年是我们蓄势待发和调整体质的一年，除了作好发展个人金融的所有准备，更要掌握时机，全力抢占台商市场，回归富邦华一银行创立时服务台商的初衷，并为富邦金控深耕大陆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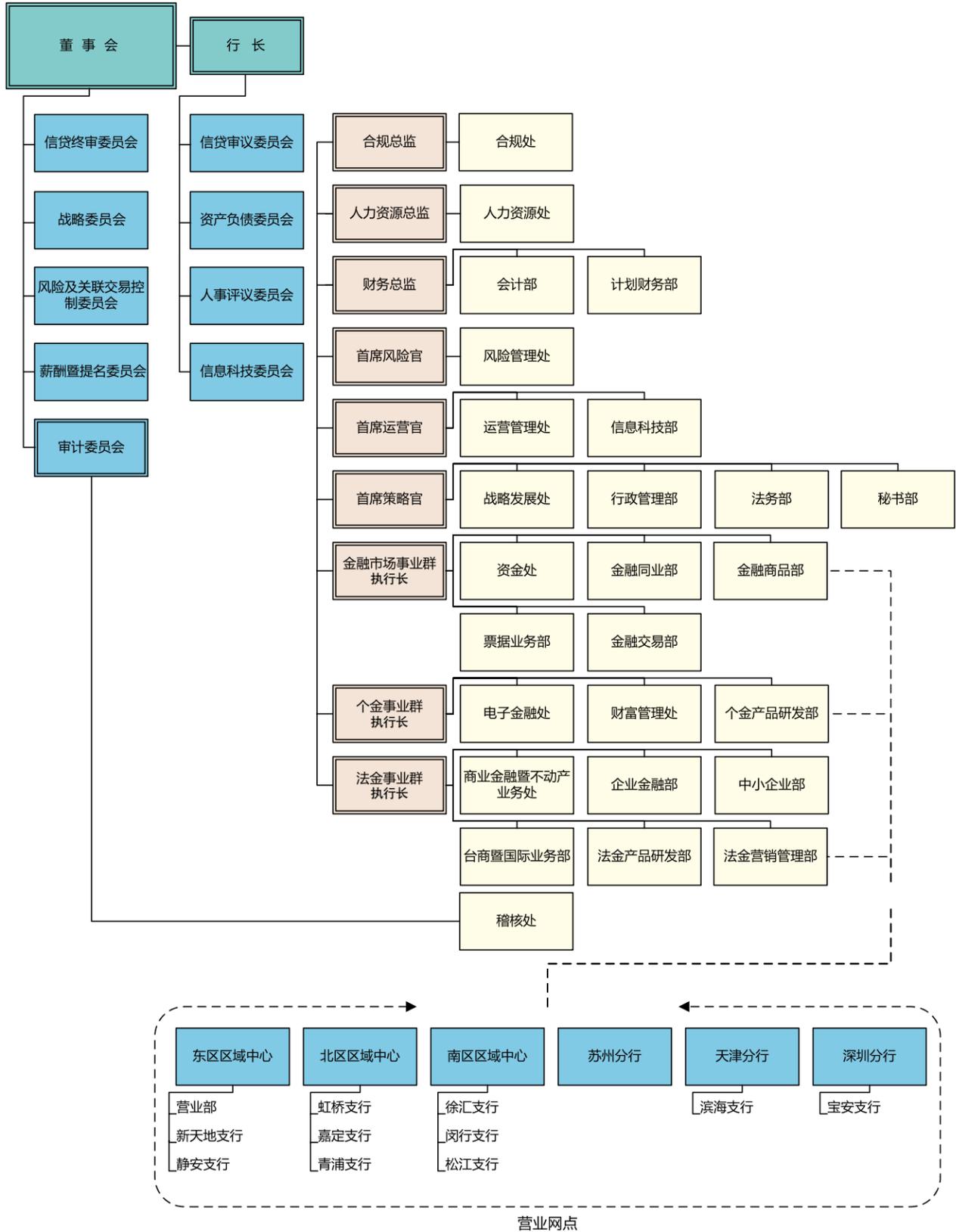
荣幸能成为我行股改完成之后的首任行长，我希望能和所有同仁一起胼手努力，在董事长的领导下，秉持集团的核心价值，在积极开拓新客源和新种业务的同时，把富邦华一银行建设成为大陆金融服务业中虽小但最美的优质银行，把正向的能量传递出去。

面对机遇，让我们齐心协力，为自己开创非凡的事业，为股东创造非凡的价值！



行长：

组织结构图



富邦华一银行

富邦华一银行，原名华一银行，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首批由中外合资的商业银行。开业17年来，富邦华一银行以“有台商的地方就有富邦华一银行”为期许，以「服务台商」为市场定位，立足上海，深耕大陆市场。不断增强员工的服务理念，并根据客户的金融服务需求，持续开发新产品。成立以来，富邦华一银行积极提升服务水平，逐渐形成了稳固的客户群体，以优异的服务质量赢得了业界的认同。

与客户一起成长是富邦华一银行十七年发展之路的真实写照。随着台湾传统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加快向大陆转移，近年来到大陆开展投资事业的台商不断增多。围绕着台商聚集的华南珠江三角洲地区、华东上海及其周边地区，以及华北环渤海地区，富邦华一银行共开设了14家营业网点。除总行设在上海浦东新区外，富邦华一银行在上海地区还设有虹桥支行、徐汇支行、嘉定支行、松江支行、闵行支行、青浦支行、新天地支行、静安支行共8家同城支行；在珠江三角洲地区设有深圳分行及其下辖宝安支行；在大上海地区则于台商密集的苏州设有苏州分行；在环渤海地区设有天津分行及其下辖滨海支行。

2013年是富邦华一银行承前启后的一年。这一年，富邦华一银行正式启动股改工作。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和积极促进下，2013年12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入股富邦华一银行，并批准富邦华一银行将注册资本由原11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1亿元人民币。股改增资后，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富邦华一银行29%的股份，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富邦华一银行51%的股份，两者合计持有富邦华一银行80%的控制性股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则持有另20%的富邦华一银行股份。股改和增资不仅使富邦华一银行股权结构合乎规范，而且对提高富邦华一银行资金偿付能力、改善流动性水平及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均具有积极的作用。

随着股改顺利完成，2014年1月，富邦华一银行组建了新一届董事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新一届董事会从业界引进了三名资深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并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信贷终审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共5个专门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后3个专门委员会的主席职位，并相应修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这种公司治理的提升体现了监管要求和国际惯例，也奠定了富邦华一银行在现代化商



业银行管理体制的基础，今后可使本行今后更好地适应新形势、应对新挑战。在董事会领导下，富邦华一银行组建了新的经营管理团队，将富邦金控的经营理念与大陆市场实际相结合，制定了全面务实的经营发展策略；把原先的分行制转为“以客户为中心”的专业型组织，设立法人金融事业群、个人金融事业群及金融市场事业群，针对不同客群设计产品和服务，调整中后台支援，梳理作业流程，更新资讯系统，强化绩效考核机制，为未来发展打好基础，务求提升客户体验，强化客户关系。

秉承“诚信、亲切、专业、创新”的企业核心价值观，转型后的富邦华一银行，已是崭新的富邦华一银行。强化核心竞争力，善用集团丰富资源，着力打造跨两岸三地的金融服务平台，在促使银行各项业务持续良性发展的同时，富邦华一银行将一如既往高度重视企业社会责任，努力成为中国金融服务业的首屈一指的台资银行，并为实现富邦金控“成为亚洲一流金融机构”的愿景目标而努力。每一个富邦华一银行的员工将与金控旗下的其他伙伴们一起在做好业务的同时，努力把富邦金控正向的能量传递出去。

董事会成员简介

董事长：蔡明忠

1956 年出生，拥有美国乔治城大学法律硕士学位和台湾大学法律学士学位。自 1981 年加入富邦集团，期间管理过建设、财险、银行、人寿、电信等不同领域的关系企业，现任富邦金控董事长。2009 年荣获《欧元》杂志颁发「大中华区金融业卓越贡献奖」个人成就奖；自 2010 年起，连续四年获《亚洲公司治理》杂志颁发「亚洲企业领袖成就奖」，表扬其公司的经营之高度贡献及致力实践企业社会责任。

副董事长：姜明生

1960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招商银行总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上海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

董事：蔡明兴

1957 年出生，拥有美国纽约大学史登商学院研究所硕士学位和台湾大学商学系（工商管理组）学士学位。自 1983 年进入富邦集团，负责创立富邦证券、富邦人寿和富邦投信等公司，现任富邦金控副董事长。2011 年，获颁 CNBC「亚洲最佳企业领袖」（Asia Business Leaders Awards, ABLA）第十届「亚洲最佳创新领袖奖」（Asia Innovator Award），为当年度唯一获此荣耀肯定的台湾企业家。

独立董事：李秀仑

1948 年出生，本科、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助理，上海金融职工大学党委书记、校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级巡视员，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总稽核，上海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委书记、理事长，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莱芜商业银行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大众保险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申万菱信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张昌邦

1946 年出生，台湾政治大学法律研究所硕士，具律师资格。曾为美国哈佛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并荣获美国艾森豪威尔奖金赴美考察。历任台湾“财政部”证券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财政部”常务次长、“行政院”副秘书长、“经济部”政务次长、复华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并曾担任台湾政治大学及辅仁大学兼任副教授。现为环宇投资公司常务董事兼总经理，及财团法人两岸和平发展基金会执行长。

独立董事：巫和懋

1952 年出生，美国斯坦福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经济学教授（朗润讲座教授）、教育部北京大学人力资本与国家政策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巫教授还担任台湾赛局策略学会理事长、台湾中华经济研究院政策顾问和台北富邦银行董事。他曾任教于美国杜兰大学、台湾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和浙江大学，亦曾担任过台湾中华经济研究院副院长、台湾行政院经济建设委员会和大陆委员会咨询委员等职务。

董事：许婉美

1956 年出生，拥有澳洲新南韦尔斯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企业管理硕士学位。现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具备 33 年以上银行、证券、投信、电信及金融控股公司等相关行业之财务、金融、资本市场、公司理财及管理实务经验。于 2004 年加入富邦集团为台湾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经理，在此之前，曾为国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

董事：龚天行

1956 年出生，美国纽约大学财务企管及经济硕士，拥有美国、香港等国际金融市场任职多年之丰富经验。2000 年加入富邦集团，曾先后担任富邦产险董事、富邦金控财务长、富邦金控总经理兼发言人等职，以专业经理人的角色，积极协助富邦金控成立挂牌以及金控版图的拓展。现为富邦产物保险董事长。

董事：韩蔚廷

1962 年出生，拥有俄亥俄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05 年加入富邦集团，现任台北富邦银行总经理兼董事。于金融业有超过 26 年经验。在此之前，是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资深副总经理及花旗银行台北分行副总裁。现为富邦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李麟

1968 年出生，博士，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兼任四十人论坛特约成员、上海新金融研究院专家成员、上海交大高金学院研究生指导老师、中国银行业协会行业发展研究委员会副主任。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正、副处长；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副主任兼党工委委员；浦发绵竹村镇银行董事等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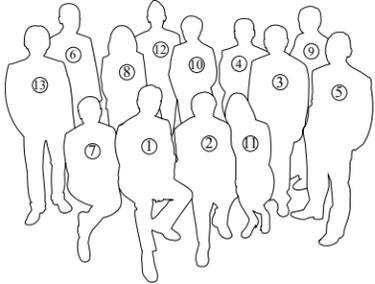
执行董事暨行长：詹文嶽

1962 年出生，拥有美国乔治城大学企管硕士学位和台湾台北大学企管学士学位。自 2011 年开始担任富邦金控的资深副总。加入富邦集团前，是富登金控（私人）有限公司（新加坡淡马锡控股之全资子公司）中国区董事总经理，并于其间派驻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和民生银行总行担任中小企业金融首席顾问，后接任富登信贷公司董事兼执行长。在此之前，担任台湾中国信托商业银行企业金融执行副总，花旗银行商业银行业务负责人和台湾多家外商银行要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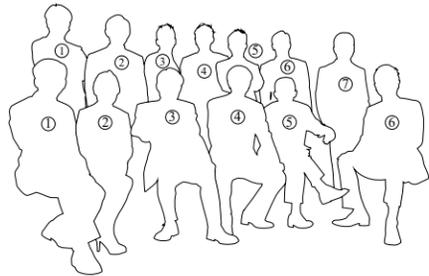
监事：高朝阳

1947 年出生，拥有台湾大学法律学士学位。于银行业具有丰富经验，曾任职于台湾公营行库，于 1996 年加入富邦集团，管理银行业务，期间曾担任该行个人金融总经理；2009 年富邦金控子公司富邦香港银行参股厦门银行，担任厦门银行行长，是台湾首位担任大陆金融业行长，为两岸经贸金融交流合作开启新纪元，并于 2010 年经厦门市评选为当地「财经风云人物」；后于 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回台接任富邦资产管理（股）公司董事长。

高级管理人员



- ① 詹文焜 行长兼财务总监
- ② 林大镛 法金事业群法金执行长
- ③ 徐同伟 首席策略官
- ④ 薛承雄 个金事业群个金执行长
- ⑤ 岳作顺 首席运营官兼首席风险官
- ⑥ 陈峰 金融市场事业群金融市场执行长
- ⑦ 吴晓萍 法金事业群商业金融暨不动产业务处总监
- ⑧ 林苓苓 运营管理处总监
- ⑨ 陈张陆 个人金融事业群电子金融处总监
- ⑩ 薛文君 董事会秘书兼总稽核兼战略发展处总监
- ⑪ 曾宝铃 人力资源处人力资源总监
- ⑫ 李平 合规处合规总监
- ⑬ 黄文汉 金融市场事业群资金处总监兼金融交易部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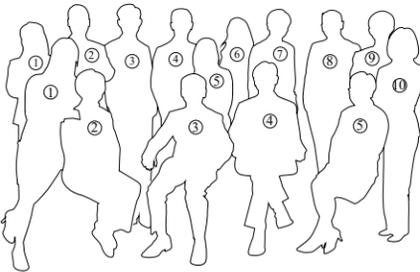
业务管理团队

- 第一排 ① 洪振国 北区区域中心上海嘉定支行行长
 - ② 张雅惠 东区区域中心上海新天地支行行长
 - ③ 郭耀敏 北区区域中心主管兼上海虹桥支行行长
 - ④ 黄永财 天津分行行长
 - ⑤ 曹惠生 深圳分行行长
 - ⑥ 张志贤 苏州分行行长
 - 第二排 ① 周家焯 北区区域中心上海青浦支行行长
 - ② 方奕文 法金事业群企业金融部主管
 - ③ 张台玮 南区区域中心上海闵行支行行长
 - ④ 林恒跃 南区区域中心上海松江支行行长
 - ⑤ 陈光裕 东区区域中心主管兼总行营业部行长
 - ⑥ 林凌盟 南区区域中心主管兼上海徐汇支行行长
 - ⑦ 林立群 东区区域中心上海静安支行行长
- (排名不分先后)



总行管理团队

- 第一排 ① 刘军 运营管理处资金清算部主管
 - ② 程沪 法金事业群法金营销管理部主管
 - ③ 黄崇圣 风险管理处副总监兼风险管理处风险政策与中小企业风险管理部主管
 - ④ 谢明霖 行政管理部主管
 - ⑤ 王燕 会计部主管
 - 第二排 ① 廖玲莺 运营管理处贷款作业部主管
 - ② 吕茂祚 金融市场事业群金融同业部兼票据业务部主管
 - ③ 张高铭 个金事业群个金产品研发部主管
 - ④ 黄振东 金融市场事业群金融商品部主管
 - ⑤ 颜微唯 运营管理处作业支援部主管
 - ⑥ 胡怡华 风险管理处市场风险部兼风险控制部主管
 - ⑦ 傅启予 信息科技部主管
 - ⑧ 卢德和 风险管理处贷后与操作风险管理部主管
 - ⑨ 陈文价 风险管理处副总监兼信用审查部主管
 - ⑩ 赖昱如 计划财务部主管
- (排名不分先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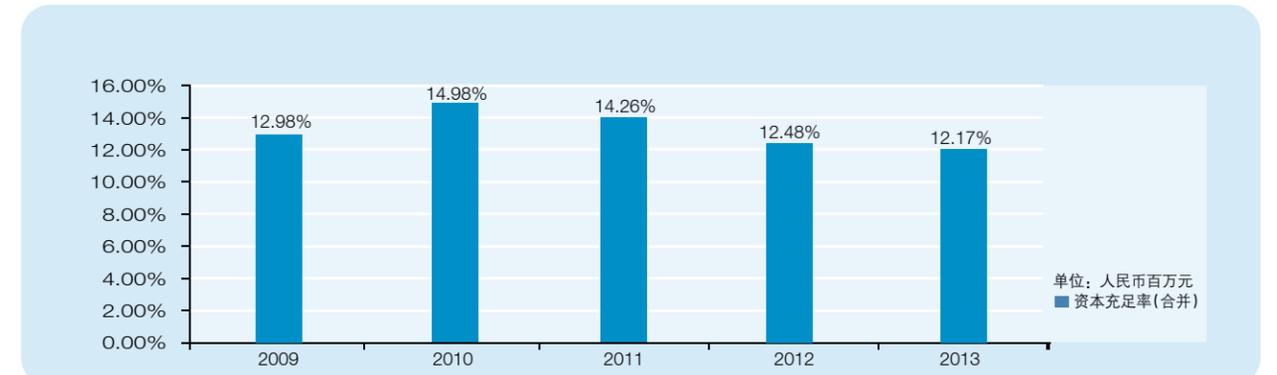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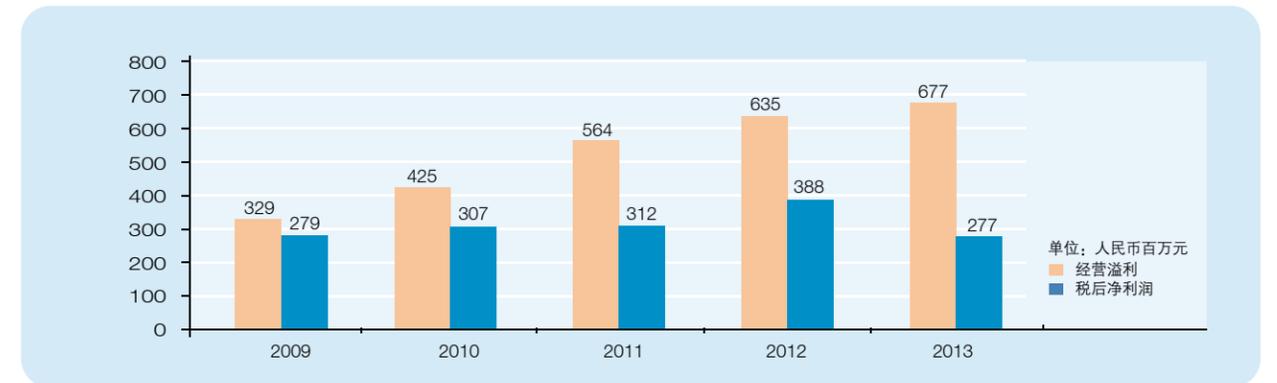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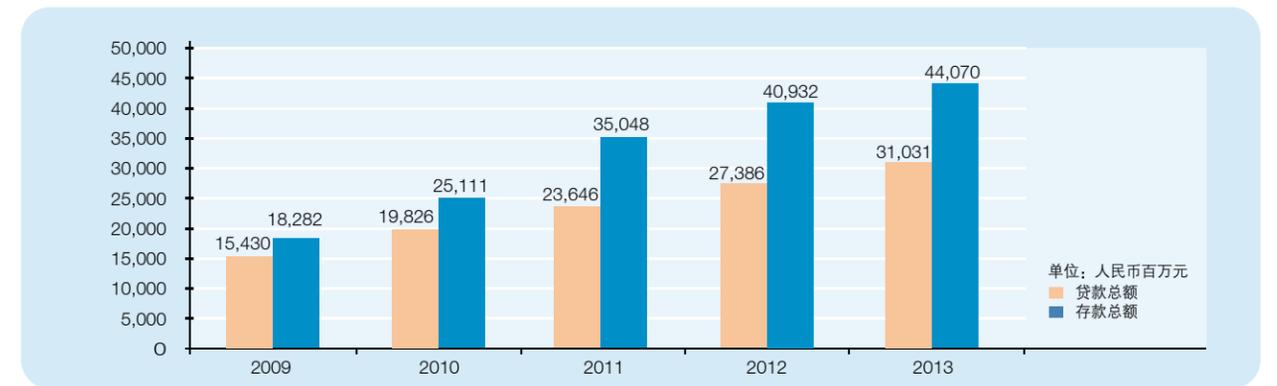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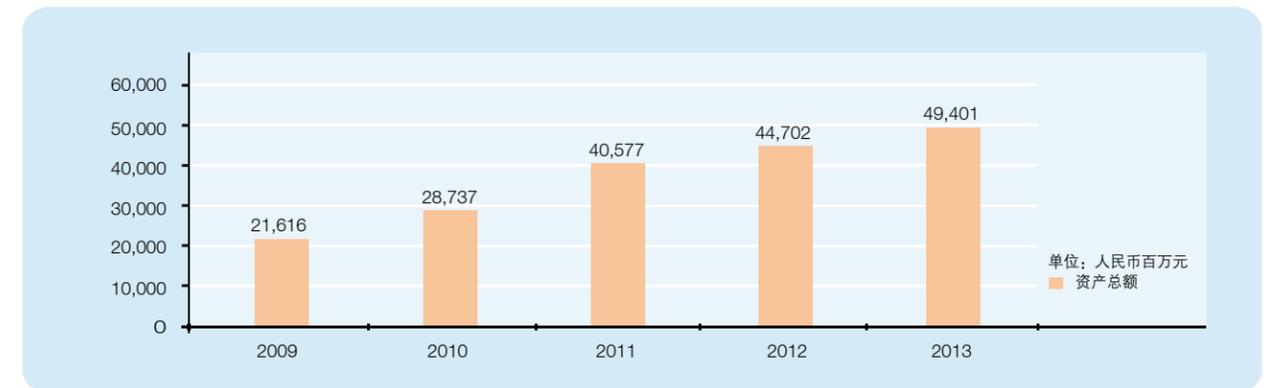
业务范围

业绩总览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全部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所有人民币业务：

- 一、 吸收公众存款；
- 二、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三、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四、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
- 五、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 六、 办理国内外结算；
- 七、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 八、 代理保险；
- 九、 从事同业拆借；
- 十、 从事银行卡业务；
- 十一、 提供保管箱服务；
- 十二、 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
- 十三、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业绩总览

业绩总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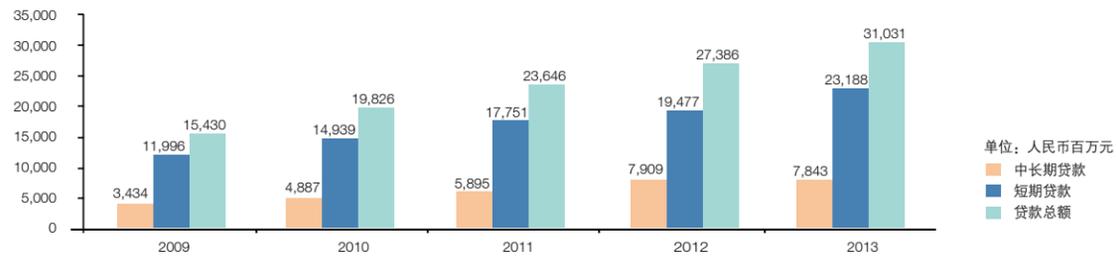
利润

项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利息收入	710,147,469.74	933,956,028.71	1,651,506,056.52	2,126,461,907.36	2,243,099,462.90
投资收益	30,816,331.20	38,186,241.09	103,933,992.63	152,909,079.20	186,662,443.19
非利息收入	107,174,848.76	142,682,398.01	172,057,479.34	169,580,789.59	46,040,512.32
经营支出	-519,316,465.21	-690,135,345.71	-1,363,689,928.11	-1,814,245,058.05	-1,798,543,361.56
经营溢利	328,822,184.49	424,689,322.10	563,807,600.38	634,706,718.10	677,259,056.85
呆坏账准备	39,098,357.84	-20,168,471.62	-173,097,962.63	-143,226,650.56	-336,697,549.09
税前利润	367,920,542.33	404,520,850.48	390,709,637.75	491,480,067.54	340,561,507.76
所得税	-88,484,890.87	-97,042,300.80	-78,485,930.17	-103,231,737.84	-63,664,772.07
税后净利润	279,435,651.46	307,478,549.68	312,223,707.58	388,248,329.70	276,896,73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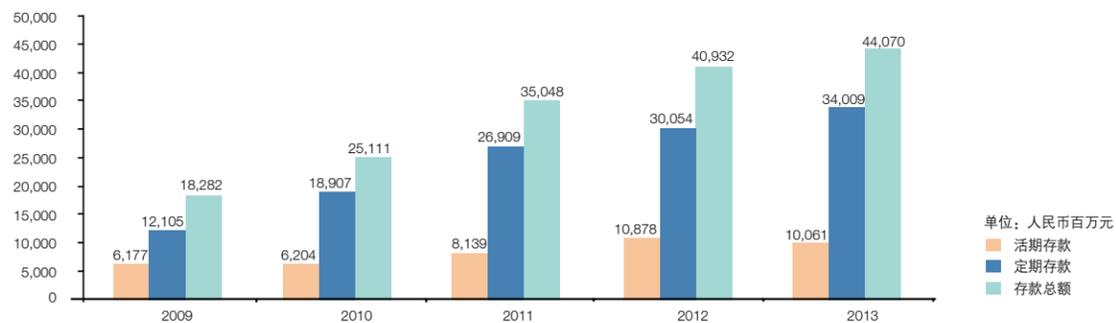
2013年营业收入结构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2,243,099,462.90	90.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169,254.94	4.98%
投资收益	186,662,443.19	7.54%
汇兑收益	-95,576,093.46	-3.8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76,643.23	0.71%
其他业务收入	250,624.57	0.01%
总额	2,475,282,335.3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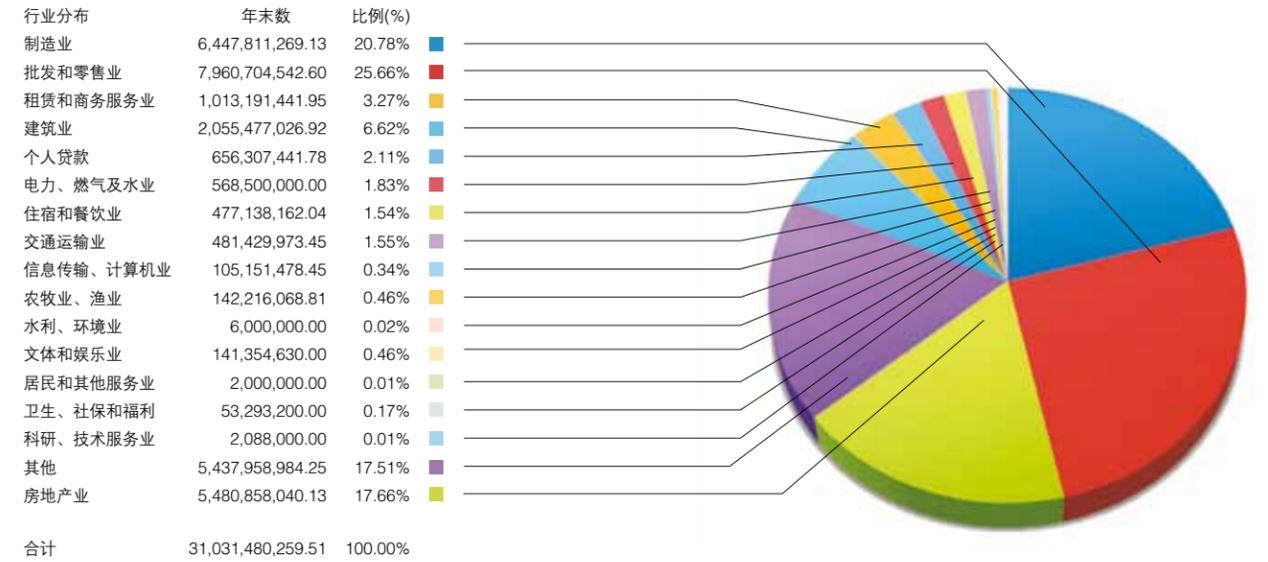
贷款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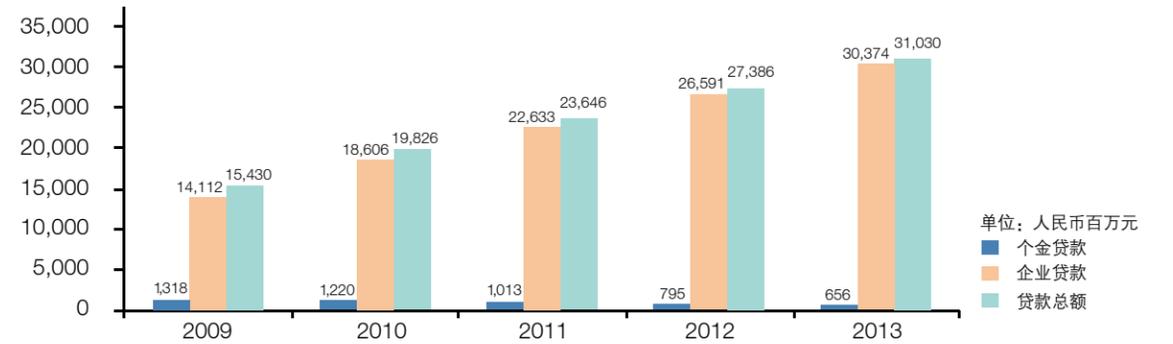
存款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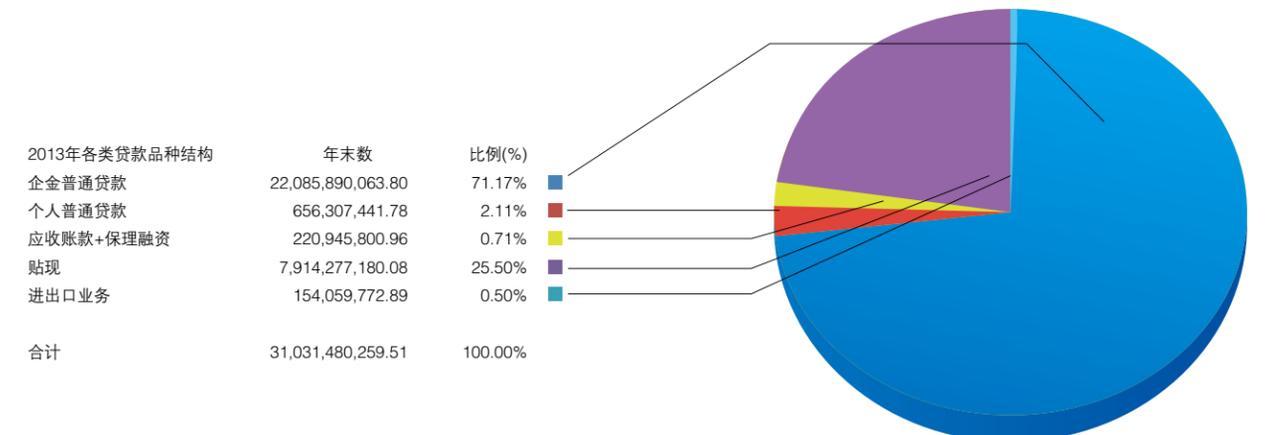
贷款投向一览



贷款增长状况一览



各类贷款品种结构



法人金融

时光荏苒，如白驹过隙，2013 是不平凡的一年，国家金融改革已进入了深水区，从贷款利率全线放开到存款利率市场化改革开闸，从市场流动性“锁长放短”到创新短期货币政策工具，从完善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到逐步扩大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都深远地影响银行业金融市场及金融业态。

在央行“把握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防风险的平衡点”的指引下，我行着力推动企业金融的业务规划与转型，新设立了法金事业群，法金事业群辖下商业金融暨不动产业务处、企业金融部、中小企业部、台商暨国际业务部、法金产品研发部、法金营销管理部。我行进一步完善及加强风险管理及合规控制制度；严格落实“三个办法一个指引”，加强风险控制及贷后管理；严控存贷比率、资本充足率以符合监管当局要求；纵深推进利率市场化，助力金融转型。特别是经历了金融市场上两次流动性异常波动，我行因一贯坚持良好的资产负债扩张节奏和结构，稳健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化。

在信贷行业投向上，我行严格落实银监等管理部门的相关指引、文件的基础，结合我行实际情况调整信贷资源配置；向节能环保、有技术优势的企业、以及支柱行业倾斜；加强对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提高对中小企业的重视程度和配套支持；在扩内需稳增长的政策指引下，扩大向制造业、消费领域的信贷余额，实现存、贷业务的均衡增长和资源合理分配；在错综复杂的经营环境下，平衡业务发展与风险防范关系，加强与境内外同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相关合作业务，推进各项业绩再创新高。

截至 2013 年 12 月末，企业各项存款余额达人民币 32,566 百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1,015 百万元，增幅达 3.22%。其中人民币存款 24,868 百万元，占企业存款的 76.36%。

截至 2013 年 12 月末，企业各类贷款余额达人民币 22,677 百万元，较 2012 年末贷款余额减少 3,915 百万元，减幅 14.72%。其中人民币贷款 20,826 百万元，占企业贷款的 91.84%。

◎展望

2014 年，对于我行未来的发展将是新的起点。由于股权结构问题，长期以来，我们银行在业务品种、网点建设等方面都受到制约，因此，富邦金控与台北富邦银行的入股，对于富邦华一银行未来的发展将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它将使始终困扰富邦华一银行的股权结构问题迎刃而解，并将富邦华一银行带入一个崭新的时代。

新的一年，我行仍将加强风险管理及完善合规控制制度，严格落实“三个办法一个指引”，加强风险控制及贷后管理，顺应金融改革趋势。另一方面，我行将在发挥传统渠道、资源优势的基础上，更加迅速、有效的融入到新股东的战略体系中，以更加专业化、精细化的服务，更具竞争力的产品面向客户。

2014 年是我行的“转型发展之年”。争取充实我行资本规模，延伸合作空间，丰富产品类型，我行会继续拓展机构版图、逐步完善分层次管理构架的“规划之年”；增资扩股后，加强“两岸三地”业务服务；保持对长三角地区的重点支持和投入，在全国各地增设支行；配合政府西部开发政策，将触角伸向西南各省，增设分支行。用我们的真诚和信念，积极为包括港、澳、台资在内的三资企业、中资企业及其他各类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和便利。

个人金融事业群辖下电子金融处、财富管理处、个金产品研发部。2013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 568,8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全年增长率可能是自 1999 年亚洲金融危机以来最低的。相对的，2013 年各项改革贯穿于全年，政府通过简政放权，深化改革，激发市场活力，试图引导产业升级，使中国经济重新步入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轨道。而其中非常重要的一环就是 2013 年两岸经济合作继续深化，成果丰硕，主要体现在机电，农业，金融，交通，通信等各方面。

其中两岸金融合作有新的重大意义。目前台湾地区银行在大陆共设立了 10 家分行和 6 家代表处，各项业务发展稳定，不少分行陆续开始具备全方位经营人民币业务的资格，近期内获批并开展业务后，有利于台湾金融机构拓展在大陆的业务和市场，也为当地企业提供融资便利；新增 8 家台湾金融机构以 QFII 方式投资大陆资本市场；新增 2 家两岸合资基金管理公司；2013 年 4 月 1 日开放在大陆生活、工作的台胞投资 A 股；两岸货币清算机制 2013 年 2 月 6 日开始运作，运行平稳顺利，台湾人民币业务快速发展。

我行股改于 2013 年 12 月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台北富邦银行与富邦金控合计取得富邦华一银行 80% 股权，并参与富邦华一银行现金增资案，合计总投资金额约为 64.5 亿元人民币。本次我行股改意义重大，将使我行在大陆的长期布局跨出关键性的一大步。而富邦金控在两岸及香港地区的银行布局将包括台湾、香港、大陆，成为拥有两岸三地金融服务完整平台的台资金融机构。

在全行的努力下，2013 年个人金融具体业绩表现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增量	增幅
个人存款总额		9,484	9,358	7,814	5,535	4,333	126	1.35%
其中	人民币	8,534	8,140	6,772	4,588	3,657	394	4.83%
	美金	950	1,218	1,042	947	676	-268	-21.93%
个人贷款余额		656	794	1,013	1,220	1,318	-138	-17.4%

◎存款业务

截至 2013 年底，我行个人存款总额达 9,484 百万元人民币，较 2012 年末增加 126 百万人民币，增幅 1.35%。其中人民币存款占个人总存款的 89.98%，达 8,534 百万元人民币，比 2012 年末的 8,140 百万元人民币增加了 394 百万元人民币，增幅为 4.84%。外币存款因受短期外债指标影响，截至 2013 年底存款总额 950 百万元人民币，较去年年末 1218 百万人民币，减少 268 百万元人民币。

◎贷款业务

个人贷款业务因我行在有限资金追求利益最大化之考量下，迄 2013 年底全行个人贷款余额为 656 百万元人民币，较去年减少 138 百万元人民币，减幅 17.4%。

◎展望

2014 年对富邦华一银行来说势必是具有历史意义的、全面启动结构性改革的一年。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已成为共识。在此背景下，随着富邦集团的入主，我行亦将会做出重大的改革。目前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金融行为由单一储蓄型转变为综合金融型，由存款获息型转变为投资理财型。针对此趋势下，我行定会做出相应的对策，调整业务结构，创新业务产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争取优质客户，提供全方位差异化的理财服务，提升核心竞争力。我行员工亦将“诚信”，“亲切”，“专业”，“创新”作为核心价值并实现在日常工作中。

金融市场

我行金融市场事业群辖下资金处、资金同业部、资金商品部、票据业务部、金融交易部。2013 年全年对客外汇买卖及衍生品交易量为 46.37 亿美金，与 2012 年全年交易量 46.08 亿美金相比微幅成长 0.6%。今年 (2013) 以来人民币兑美元大体呈现全年升值走势，从 6.23 升到 6.054，创下汇改以来新高，升值 2.8%；中间价由 6.2855 升到 6.0969，升值 3.0%。今年年初人民币呈现盘整走势，在 6.22 至 6.24 之间盘整，3 月到 5 月，在套利资金涌入下，呈现今年第一波大幅升值走势，从 6.24 升至 6.13；之后在央行发布结售汇头寸管理的通知后，人民币升值走势暂时停止；之后第三季呈现盘整走势，至第四季，由于 7 月以来中国所公布的大部分经济数据，因稳增长政策的激励下，促 3Q GDP 年率由 7.5% 增至 7.8%，反映中国基本面脱离 2Q 的底部，人民币兑美元再次进入升值轨道。中国基本面持续向好，在此因素影响下，推升人民币升值预期，相比去年 (2012 升值 1.1% 6.30 升至 6.23)；今年升值幅度大幅超越去年。展望明年，由于三中全会后，市场对于明年中国经济转向乐观，估明年人民币将双向波动，预期能有机会挑战 6.00 整数关卡。我行今年在与业务单位协同合作下，交易量达到年度目标美元 46.2 亿。

2013 年的中国经济在平稳中渡过，投资、消费和出口均保持比较温和的态势，通货膨胀处于完全控制范围之内。

◎ 展望

2014 年，金融市场事业群将加大对资金交易及风险管控信息系统投入。同时，基于扩大人民币债券投资组合及发展对客资产管理业务战略规划，将增加本币业务交易系统、金融衍生品及新产品中后台交易模组建制，集中整合交易业务数据及市场行情数据，提高市场风险识别、计量、分析能力和资金交易业务涉及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水平。

新一届领导人明确表示可以接受较低的经济增速，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2013 年人民银行在货币政策执行工具上实施了创新，除了传统的回购、存款准备金率及基准利率，人行在 2013 年创造性的开展了多种新型货币政策工具的实施。包括公开市场短期流动性调节工具 (SLO)，常备借贷便利 (SLF) 等。2013 年的货币政策人行一方面运用逆回购及两类创新工具进行短期资金的投放，另一方面是利用续做央票回收长期资金。随着利率市场化的逐步深入，该利率的波动性将逐步扩大。预计 2014 年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平稳适度增长的步调不会发生改变。资金部持续透过同业存放、拆出同业、债券逆回购、同业票据转贴现等业务，运用充裕资金，合理平衡流动性及营利性。另外，亦持续透过汇率掉期调整本外币资金缺口，增加资金运用效率与收益，完善资金管理。

截至 12 月底，我行人民币投资部位为 60 亿人民币 (约合 9.84 亿美元)，皆为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是去年同期的 1.2 倍，除提供资金稳定收益外，亦可做为我行流动性准备资产。12 月底人民币投资组合的税后收益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是自 2013 年 6 月份起随着市场流动性紧张，债券收益率大幅攀升，而我行今年绝大部分仓位都在 6 月份后建立，故投资组合的加权收益有所上升。同时，目前的投资组合中包含了部分浮息债，今年长期资金价格上涨，3 个月期 SHIBOR 在利率市场化进程下也愈加贴近市场，我行持有的浮息债收益率也有明显上升。

持续扩展与金融同业业务合作，逐步扩大合作范围，从货币市场向外汇及衍生产品交易、贸易融资及代理结算等领域进行延伸，扩展多家外汇及衍生产品交易对手，截至 2013 年底，已经与超过 20 家中外资金金融机构签署《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同时，为有效配合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需求，进一步拓展非银行金融机构交易对手并开展同业借款业务往来。风险管理工作方面，对各类同业授信额度标准进行更新和修订，截至 2013 年底，银行授信同业超过 180 家，并根据国际及国内市场变化，及时发布风险预警，适时对部分同业的额度使用条件和使用范围进行调控，在最大程度上降低业务风险，确保同业金融业务的安全系数。代理行管理维护方面，截至 2013 年底，银行已建立代理行 430 家，其中总行级金融机构 220 家，贸易融资、或有担保及结算类业务渠道逐年完善。

风险管理

2013 年以来，欧美等发达经济体复苏进程迟缓，部分新兴经济体陷入增速下滑、通胀再起的“两难”困境中。与此同时，处于增速换挡、转型升级关键期的中国经济面临着严峻形势。继 2013 年首季中央财政收入出现负增长后，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仅增长 7.5%，银行间市场更是在 5 月下旬开始出现“钱荒”现象。伴随着中央政策的适度微调，下半年第三产业增速拉升明显，由此带动整体国民经济改善。面对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我行秉持“全面风险管理”原则制定并调整相应的管理办法，以期更有效预警、掌握和控制各类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方面，2013 年遵循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指导原则，加强对优质中、小企业信贷的投放，使我行信贷投向更符合国家政策方向稳健的发展；加强规范我行不动产抵押政策，依据实际状况设立了差别化的信贷政策，以适当降低本行信用风险；同时，为因应金融环境的急剧变化，遏止本行信贷损失的增加趋势，进一步完善了本行贷后风险管理手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不良贷款率虽升至 0.86%，但仍低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 2013 年 3 季度末 0.97% 的全国法人银行不良贷款率。

市场风险管理方面，我行于总行风险管理处下设立独立于前台交易部门及后台清算部门的中台机构负责全行市场风险日常管理。2013 年市场风险部严格执行市场风险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包括加强银行账户债券投资集中度风险监控，完善风险管理系统参数设置，优化衍生品业务额度控管使用流程等。我们通过建立与我行总体规模和市场风险复杂程度匹配的风险管理框架



及人员、系统配置，不断优化和细化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操作流程及报告机制，配合稽核部门定期的内部审计，已有效地控制全行市场风险。

法律风险管理方面是银行风险控制的一个组成部分。法律风险控制是针对银行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的各种法律风险，进行揭示、防范和化解，最大限度地防止法律风险的发生或尽量减少法律风险造成的损失，以保证银行的经营管理安全和稳健发展。2013 年，行内未发生法律风险案件，各项工作均依规划进行。唯因整体经济形势不佳导致的逾放案数量有所增加，经采取积极的法律手段，已经有部分成功收回，其余亦在积极推进和解、执行等诉讼进程。

◎ 展望

2013 年，风险管理处始终把健全风险管理体系的工作放在部门工作的首位，继续秉承一贯的稳健信贷政策，着力完善风险管理手段、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倡导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2014 年，是我行顺利股改后的第一年，借由股改的完成，风险管理处的工作站在了新的起点，依托新股东的国际化视野和丰富的风险管理经验，继续严格遵循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指导政策，借助于系统支持、风险预警机制等先进控管方式着力优化信贷结构调整和风险管理流程，同时持续提升制度面建设水平和风险文化的宣导力度，为我行的持续性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信息技术



2013 年我行信息科技建设围绕“风险第一、业务导向、效率领先”的核心竞争力，遵循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要点以风险控管为首要任务，以业务为导向，加速信息科技建设，确保我行达成业务发展目标。

系统建设方面，我行完成了信贷管理系统二期，完成 Kondor&KGL 系统升级，完成了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的建置，配合上海人行完成上海同城综合业务系统升级，完成境内银行账户信息和账户内结售汇数据报送平台的建置，完成境内银行资本项目数据报送平台的建置，进行了资金后台系统二期、二代支付系统、人民银行金融统计标准化系统的建置。配合我行股权结构的改变及持续监控和优化现有的系统，进行了本位币改造、理财产品期别管理自动化，网银系统增加了网银集团客户模块。为优化系统性能，保证系统稳定安全地运行，我行完成了核心业务系统主机升级，Oracle 数据库整合，境内外币支付平台移植。

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我行完成了新总行大楼办公机房的建置，完成了虚拟服务器生产系统及本地容灾系统的建置，完成了城市金融网 VPN 改造、视讯会议系统的升级。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完善了我行多项信息科技管理制度，完成了电子银行安全评估，更新了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和邮件网关，组织了多次信息安全培训，加强了我行信息科技人员风险及安全意识。

◎展望

面对互联网金融竞争火热，标志着科技引领业务时代的到来，2014 年在“科技引领业务”的战略指导下，我行信息科技建设将迈上新的台阶，实施包括多渠道电子金融整合平台、银行借记卡系统、ECIF 和 CRM 系统、移动信贷、虚拟银行在内的多个重大项目，并将持续强化我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努力提高信息科技人员的素质及工作效率，实现我行的业务发展战略。

人力资源

2013 年，对于富邦华一银行全体员工来说是不平凡的一年。伴随着我行股权结构转变，富邦华一银行加入了台湾富邦金控的一员，开启了崭新的一页。从策略，组织变革，商品与渠道创新中，看见许许多多成长机会和发展空间，不论对公司或是个人来说，都是一个令人感到兴奋且充满希望的转变。

在组织面，因应组织转型，人力资源部门积极投入组织规划，并协助各单位梳理内部职掌及人员，协助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专业型组织；伴随业务规模扩大及调整产生的人力缺口，透过多元的招聘渠道，有效率的满足人才需求。

在员工面，人力资源部门扮演著公司与员工的桥梁，於 2013 年 11 月起举办多场宣讲会，藉由沟通大会向员工清晰传达组织愿景及未来的发展方向以安稳人心；透过订定明确绩效目标，结合组织发展及员工的生涯规划，公平连结薪酬奖励，让员工除了在工作中得到成就感，也能获取相对应的回馈，并持续发展其潜力。

◎展望

2014 年，人力资源部门也将持续秉持“员工是银行最重要资产”的信念，帮助我行吸引、培育、激励并留住优秀的人才。转变的过程固然辛苦，但在足够强度的挑战下才能换来相对应的成长。掌握转机，让 2014 年成为最具代表意义的里程碑。

项目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112	18%	89	15%	93	17%
本科学历	398	64%	388	66%	353	64%
专科学历	85	14%	85	15%	84	15%
高中职学历	25	4%	25	4%	25	5%
合计	620	100%	587	100%	555	100%
平均年龄	32 岁		32 岁		32 岁	
平均年资	9.4 年		10.1 年		9.6 年	

运营管理



运营管理处是富邦华一银行保障日常各项存贷款业务顺畅处理、资金后台业务连续运行的重要管理与操作部门，部门既具业务管理职责，又具业务集中化处理功能及内部控制职能。

2013 年度运营管理处以内控管理工作为核心，依据本行业务范围针对长期不动户、同业往来帐户对账、现金款箱运送及保管服务外包业务、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汇、保税监管区域外汇、服务贸易外汇等业务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针对数据报送要求制定了人行金融统计信贷类报表填报、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征信异议处理流程。同时根据业务以及外部监管要求变化修订了资金清算、日常监控操作、支付结算综合业务系统等操作规程。通过明确各类业务流程以确保各项业务健康、顺畅地开展。

为加快系统电子化建设，运营管理处配合人民银行完成上海同城综合业务系统（二期）及票据业务电子化平台、网络银行电子对账平台等项目的开发工作；依照外汇管理局要求完成资本项目信息系统、账户内结售汇系统、外汇账户等系统的上线、联调和数据清理工作。

为对营业单位的作业质量进行管理监控，运营管理处于 2013 年对部分营业单位进行了全面现场检查。同时结合近期业务热点，针对长期不动户、外汇货物贸易、外债业务、跨境人民币资本项目等业务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进一步防范业务操作风险。

◎展望

随着我行股权改革成功，业务将大幅迈开、产品将更趋多元化及多角化。运营管理处将按照全行总体发展战略，在积极配合开发具有本行特色的新业务产品的前提下，以平衡风险可控和业务灵活性为目标制定相应的操作流程，使业务操作更趋标准化、一致性。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各营业单位的日常柜面作业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业务合规、高效的开展。

资本管理办法

一、我行执行新资本管理办法概述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新资本办法”）的相关规定，我行从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资本办法。根据我行 2012 年 11 月制定颁布的《富邦华一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我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总行本部以及境内所有分支机构；计算方法：合格资本按照新资本规定确认；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二、资本充足率

按照新资本办法计算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充足率和合格资本情况表

资本充足率汇总表

报表日期：2013 年 12 月

货币单位：万元

项 目	余 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5,398.92
2. 一级资本净额	305,398.92
3. 资本净额	337,074.54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4.1+4.2+4.3）	2,565,724.92
4.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2,516,812.50
其中：4.1.1 表内风险加知识产权（权重法及内评论法未覆盖）	2,516,812.50
4.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38,050.43
其中：4.2.1 表内风险加知识产权（权重法及内评法未覆盖）	38,050.43
4.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10,861.98
4.3.1 权重法	10,861.98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8,458.88
5.1 标准法	8,458.88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95,943.24
6.1 基本指标法	195,943.24
7. 应用资本底线之前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 + 5. + 6.）	2,770,127.03
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银行适用）	—
9.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 + 8.）	2,770,127.03
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 / 9.）	11.02%
一级资本充足率%（2. / 9.）	11.02%
资本充足率%（1. / 9.）	12.17%

资本管理办法

合格资本情况表

报表日期：2013 年 12 月

货币单位：万元

项 目	余 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306,233.89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10,000.00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3,872.26
1.3 盈余公积	19,682.30
1.4 一般风险准备	58,491.27
1.5 未分配利润	114,188.06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1.7 其他	—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834.97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834.97
2.1.1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2.1.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适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834.97
3. 其他一级资本	—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5. 二级资本	31,675.62
5.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
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1,675.62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7. 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8. 资本净额	—
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5,398.92
8.2 一级资本净额	305,398.92
8.3 总资本净额	337,074.54

三、所有限额与最低要求，以及对资本正面和负面的影响

根据新资本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采用权重法计量风险资产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但不得超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 1.25%。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50,877.14 万元，扣除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前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 2,534,049.30 万元，因此我行实际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31,675.62 万元。

我行按新资本办法计算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充足率为 12.17%，已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预计我行股改后，资本充足率将有较大幅度提升。根据银监发[2012]57号《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过渡期内我行资本充足率将保持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之上。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减少风险敞口的方式降低信用风险。在客户的甄别上则注重企业本身的财务经营状况及其第一还款来源，综合评估客户的行业前景、经营实绩、财务实力与管理透明度作为准入依据。

4、信用风险预警

我行已初步建立符合银行自身现状的风险预警流程以及各类管理机制：包括总行风险管理处负责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预警指标，搭配高效汇报机制以及审慎的内控措施；通过实施完善的客户评级制度和贷款五级分类制度尽早识别、控制和化解风险；加大对于船舶制造业、钢贸行业、房地产行业等风险高发行业的风险排查；加强对重点区域、行业和业务领域的监测。我行将持续完善信用风险之预警措施，从根本上提高自身风险预警和管控能力。

5、资产保全方面

我行持续完善内部信贷资产风险防范、贷款风险责任制度以及信贷资产法律保障等机制，使得各类管理制度在信贷全流程中交叉防范信用风险，保障我行资产安全。对于高风险个案，相关营业单位以及总行采取专案追踪监测并且逐户制定化解预案，通过以资抵债、财产保全、资产重组等手段最大程度地保全银行资产。

2013 年本行根据国内复杂的经济环境，灵活调整授信管理方针，以“双控”为主要目的，完善行业与客户准入制度，完善不动产抵押贷款的控管机制，主动深化信贷业务结构的调整，加快退出落后产能等高风险行业，加强不良贷款高发行业以及相关领域的控管，加强风险资产的清收和处置工作，在以采取催收追讨、诉讼等手段依法收贷为主的同时考虑结合通过债务重组、剥离、转化等手段减轻资产风险，因此本行的总体资产质量尚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汇率、股票、商品价格）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的市场风险存在于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行已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并伴随业务发展不断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提高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的能力，在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实现经风险调整收益的最大化。

作为一家经营货币和信用的商业银行，我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法律风险等各类风险。我行通过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风险管理，即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全行员工各司其职，共同防范和管理贯穿于业务发展的各个过程各类风险，以使本行保持持续稳健的发展。

目前本行已基本形成了由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的一个上下贯通的风险管理体系。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现阶段信用风险是我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主要来自于信贷业务（包括贷款、贴现、保理、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开立保函等表内外信贷业务）、金融衍生产品合约以及债券投资等。

1、信用风险管理目标

我行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重视合理平衡我行的经营战略与风险管理战略，我行董事会对全行信用风险之控制偏好历来维持稳健，目标客户群以植根于实体经济的良好经营的企业为主，以追求与客户共同成长的可持续发展以及合理分散风险为经营原则，在积极满足实体经济信贷需求的同时实施了一系列涵盖点、线、面三个层次的信用风险控管措施，以确保我行信贷资产的安全。

2、信贷业务管理流程

我行信贷业务采取前、中、后台分权制度，由各营业单位、总行风险管理处、总行运营管理处负责。我行授信依董事会通过的相关授信管理规则办理，并且依该规则分层授权并制定相关风险敞口的控管程序。而授信审批则系采用信贷委员 / 委员会审批制度。

3、信贷业务授信政策

我行结合宏观产业政策的调整，在银行总体战略的引领下合理评估信贷投向的产业风险，执行“有保有压，结构优化”的信贷政策。对于当下产能过剩以及高风险行业的贷款，我行继续执行名单制管理，确保风险可控，同时力争以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遵循《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法规，制定了一系列市场风险相关的规章制度，明确了我行市场风险战略及各项风险限额管控标准，确保我行市场风险管控机制稳健有效执行。

在职责分工上，董事会为我行市场风险管理最高监督机构，负责订定我行市场风险战略，审批市场风险政策和程序，核定整体市场风险和交易限额；另董事会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董事会订定之市场风险政策、程序和限额的执行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有关市场风险管理履职情况的报告；市场风险部定期向行长、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交市场风险报告。

就日常管理的组织架构，我行在总行风险管理处下设置了市场风险部，配有独立于前台交易部门及后台清算部门的人员团队，负责执行经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授权之市场风险政策，负责各类市场风险日常管控；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和评价风险管理体系以及风险管控的有效性和独立性；合规部门负责评估和监测合规风险并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提出建议和报告。我行组织架构亦充分体现了资金业务的前、中、后台的明确分工，内控、稽核部门的适当分离，以确保职能独立性。

基于我行审慎的风险管理策略及偏低的业务复杂度，我行中台市场风险管理除了行使敞口限额、敏感性限额、交易止损等风险管控手段，亦定期针对主要风险类别如利率及汇率等进行敏感性分析以及压力测试，以此衡量市场利率、汇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的影响，通过对市场变化的预期假设，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并对重大市场风险事件设立应急管理程序。

总体评价，截至 2013 年底，我行已经建立并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细化和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不断加强对各类业务的市场风险管控，内部稽核部门亦定期对市场风险管理进行审计，我行市场风险管理能力、人员及系统配置与我行经营规模及业务复杂程度应可匹配。

三、流动性风险

1、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

本行建立与流动性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授权其下设之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工作。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授权其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履行日常管理职责。

2、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根据内部管理与满足监管的双重要求，我行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与政策，制定并发布了一系列的管理办法：确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各相关组织的职能职责，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细则、压力测试及应急预案等各个方面。我行资产负债委员会按季度向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交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书面监测报告，详细说明风险管理情况和下一步完善措施。

3、风险管理的计量和监测

2013 年我行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监控机制，加强信息系统的完备支持和功能开发。通过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我行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定期计量和监测。资产负债委员会负责根据流动性管理实际状况对流动性管理指标及管理办法及时修订，并每季度进行一次压力测试。压力测试的情景假设包括持续经营模式及危机情景模式，压力程度上分为轻度、中度和重度三个类别。资产负债委员会负责将前述修订内容和测试结果报送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续呈董事全体会议审批或核备。

4、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日常管理中，我行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变化，密切关注市场资金形势，把握信贷政策和货币政策的调控节奏，

协调发展存贷款业务，优化配置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已进一步提升。

2013 年，我行整体流动性风险控制情况维持良好，反映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

四、操作风险

我行根据银监会对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监管精神和监管要求，学习借鉴同业关于操作风险管理的优秀经验，结合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建立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框架、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通过操作风险管理，完成控制和评估可能出现的操作风险，最大程度减少操作风险事件，降低操作风险损失，保证业务发展和实现经营绩效的管理目标。我行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监管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本行规模和业务，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

操作风险管理贯穿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及其环节。我行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包含加强基层员工的自我风险控制能力，通过不断的自我评估、自我检查、自我整改、自我培训实现业务流程中操作风险点的主动识别、控制、收集和报告，积极落实第一道防线的内控职能；各职能管理部门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负责统筹安排和组织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确保操作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提升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稽核处是我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通过加强稽核确认、内控评价、组织落实有效整改、反舞弊欺诈等职责，实现内部控制体系的保障职能。2013 年我行在开展研究、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实施的同时，整合现有制度措施，着力于加强机构自查、非现场检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检查监督机制，加强全行各级各部门监督检查管理，提高内控质量与效率。目前，我行正在研拟关键风险指标设计工作，力求建立更有重点分层次的风险监控机制；同时我行更积极配合监管单位，加强案件排查，防范案件风险。在我行积极做好操作风险评估、监测、排查、控制和报告工作下，未出现案件及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五、其他风险状况说明

合规风险方面：我行的合规风险管理工作在持续完善银行合规机制建设、切实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合规促进业务发展及培育合规文化等方面已有长足的发展。报告期内，我行合规风险管理总体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案件发生。

声誉风险方面：我行的声誉风险管理覆盖我行的所有经营活动和业务领域，并需通过建立和制定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办法、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预防为主、加强事前预警、事中监测，主动应对、及时报告的原则，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损失和负面影响。

战略风险方面：面对市场跌宕起伏，我行通过增资扩股提高银行的综合实力，通过组织架构的调整以提升运营效率，改革激励约束机制挖掘团队潜力，开发新的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在发展和丰富产品线、努力发展中资企业业务的基础上，以中小型企业为主，发展小微企业，深挖往年积累之中资客户资源，调整客户群体结构，规避战略风险。

法律风险方面：我行的法律风险管理是针对银行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的各种法律风险，进行揭示、防范和化解，最大限度地防止法律风险的发生或尽量减少法律风险造成的损失，以保证银行的经营管理安全和稳健发展。根据多年实务工作的累积与全行风险管理意识的提高，我行已能够通过多种机制和途径有效地预防和化解法律风险。



银行分支机构

银行分支机构

上海虹桥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虹桥支行于 2003 年正式对外营业，位于境外人士聚集的上海古北新区黄金地段，交通便利，是该地区首家以服务台、港、澳等境外人士为主的外资银行。为客户提供专业迅速人性化的银行服务、卓越的理财计划，使虹桥支行成为古北地区最具竞争力的银行之一。

目前富邦华一银行上海虹桥支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企业金融及个人金融服务，透过专业与高效的业务团队，给客户尊贵的服务体验，满足客户全方位的金融需求。与此同时，我行着力优化营业环境，为客户提供满意舒适的软硬设施。

展望 2014 年，虹桥支行将迈入第 11 个年头，我们将持续于荣华东道的新址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贵宾服务，营造更舒适、温馨与安心的经营环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金融产品。

- 电话：0086-021-62951616 传真：0086-021-62786617
-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荣华东道 88 号底层 邮编：201103

上海徐汇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徐汇支行地处上海市中心城区徐汇商圈，于 2004 年 5 月正式对外营业，不仅为富邦华一银行第 2 家分支机构，而且是富邦华一银行南区的主导行。我行紧抓两岸三地关系和谐发展，稳步拓展港澳台及大中华区优质企业，并坚持提供客户高效多样的金融商品服务为依归，持续打造现代化的一流金融服务企业。

徐汇支行不断完善资产结构，有效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发挥了整体协作优势，取得了优良的整体经营绩效。

在认真贯彻宏观调控政策的同时，徐汇支行牢牢抓住市场规范发展的机遇，准确把握市场脉搏，积极稳妥开展了以应收应付账款融资、银票贴现、商票保贴、金融衍生产品等交易为特色的各项服务，取得了新的突破，扩大市场覆盖面，引领我行迈入另一发展的契机。

感谢客户多年来的相伴与爱戴，徐汇支行将持续以优良的业绩和严谨务实的风范，不断寻求更为广阔的服务领域和发展空间，与客户共创双赢。

- 电话：0086-021-54259696 传真：0086-021-64686753
-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华宜大厦 2 号楼 1-3 楼 邮编：200235

上海嘉定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嘉定支行于 2006 年 12 月正式对外营业，位于上海西北部的嘉定区安亭镇，是首家设立在嘉定区的外资银行。

以企业金融为主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金融服务和融资、财务解决方案。同时兼具个人金融、资金业务等多项业务。包括储蓄及结构性存款、信贷、土地厂房抵押借款、本外币保值、境内外融资、应收帐款及远汇 TMU 避险交易等。并在多项业务竞赛中名列前茅。

嘉定支行已建立具有多年丰富经验之金融人才团队，为广大华东地区的台、中、外资客户群提供全方位、高品质的专业金融和理财服务，并将持续与广大客户携手共创美好未来！

- 电话：0086-021-69503300 传真：0086-021-69503537
-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南路 888 号上海国际汽车城大厦一楼 邮编：201805

上海松江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松江支行于 2007 年 11 月正式对外营业，是富邦华一银行在上海地区成立的第四家支行，也是落户在松江区的首家外资银行。松江支行位于上海西南部的松江新城区，距离地铁 9 号线松江新城站及沪杭高速公路均不到十分钟车程，交通十分便利。

作为上海市工业重镇的松江区，辖内以进出口贸易为导向的中、外资制造业公司云集，我行以为辖内及长三角地区广大中、外资企业及个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及快速之服务为己任。

2013 年，松江支行在认真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同时，牢牢抓住市场规范发展的机遇，业务发展以中小企业金融为主轴，兼顾个人，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开放式一条龙客服作业，及专业、亲切、严谨的服务团队，为客户量身定做财务规划，满足企业和个人客户多样化的金融及理财需求。

感谢广大新老客户多年来的相伴和爱戴，松江支行将一如既往的聆听客户需求，把握市场发展潮流，立足本地，放眼长三角，用务实的精神不断拓展服务的深度和广度，协助客户事业发展。

- 电话：0086-021-37799300 传真：0086-021-37799301
-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文诚路 338 弄 2 号嘉禾广场 邮编：201620

上海闵行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闵行支行于 2008 年 6 月正式对外营业，为富邦华一银行于上海地区的第五家支行，也是首家入驻虹桥枢纽的外资银行网点。闵行支行座落于虹桥枢纽之中心商业区域，交通便捷，商机蓬勃，服务范围辐射至大上海区域及长三角经济圈。

闵行支行是专注于为广大的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的业务团队。于服务既有台资客户之多样化综合需求之际，更积极有效地拓展中资客户。并充分利用各种现代化支付结算方式及金融创新为客户提供便利的金融服务，弹性化的为客户设计独有的理财产品，提高其资金的灵活度和收益性。

闵行支行在以往的日子取得不菲的成绩，并持续获得客户的信赖与支持。面对 2014 年新的挑战，闵行支行全体同仁将以卓越的绩效，持续为所有客户提供优良且专业的服务，并伴随广大客户茁壮成长，共创双赢。

- 电话：0086-021-54471616 传真：0086-021-54477990
- 地址：闵行区吴宝路 255 号力国大厦底层 邮编：201101

上海青浦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青浦支行于 2009 年 6 月开业，是富邦华一银行在上海地区设立的第六家支行，也是青浦区设立的第一家外资银行的分支机构。青浦支行地处上海青浦区的南面，位于青浦新旧城区交界处，紧邻青浦区政府，离沪青平高速公路仅 2 分钟车程，北有沪宁高速公路，南有沪杭高速公路，郊环线、嘉金高速公路，交通十分便捷。青浦区东与闵行区相邻，南与松江区、金山区及浙江嘉善县接壤，西与江苏省的吴江、昆山两市相连，北与嘉定区相接，是上海市辐射长三角、服务全国的西大门。

青浦支行目前业务发展以企业金融业务为主轴，包含应收账款融资、进口开证、出口押汇、抵押贷款等业务，遴选多位具有多年丰富经验之专业行员，为广大客户提供高素质、弹性化的专业金融和理财服务。

- 电话：0086-021-69728088 传真：0086-021-69728099
- 地址：青浦区青湖路 1023 号 105 室（晨兴商务楼） 邮编：201700

银行分支机构

银行分支机构

上海新天地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新天地支行于2010年1月22日正式对外营业，为富邦华一银行在上海地区的旗舰支行。座落于上海中心城区的地标区域——新天地商圈，地铁1、9和10号线皆可直达，周边汇聚有多家大型中外资银行分支机构，紧邻淮海中路世界顶级品牌商业街以及周边高档商务住宅区，地理位置优越、时尚、便捷。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新天地支行建立有专业和丰富经验的高效金融团队，公司和个人业务全面协同发展。在给予客户尊贵的服务体验的同时，并以多样化的金融产品为客户提供卓越的资产配置计划，精心为客户创造财富，满足客户全方位的金融需求。

经过四年的稳健发展，新天地支行2013年的资产规模和经营业绩创造了新的高度。展望2014年，新天地支行全体同仁将本着感恩惜福之心，感谢客户多年来的信赖和支持，继续为广大新老客户全方位、高品质、专业化的金融服务。

- 电话：0086-021-23295678 传真：0086-021-53067952
- 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226号 邮编：200020

上海静安支行

富邦华一银行上海静安支行于2010年8月23日正式对外营业，是富邦华一银行在上海地区设立的第九家支行。静安支行地处南京西路，位于人民广场与静安寺之间，周边高级居住区、商业街云集，交通便捷，地理优势十分显著。业务的拓展以企业金融服务为主轴，兼具个人金融服务，经营外币兑换、结售汇等多项本外币业务。

将实现客户利益的最大化作为奋斗目标。通过专业、便捷的服务积极为中国大陆的台资、港资及其他中、外资企业及境内外籍人士提供优质服务；满足企业及个人客户融资和理财等多方面的金融需求。

2013年底，台湾富邦金控正式入主富邦华一银行，展望2014年，静安支行将结合台湾富邦、香港富邦及富邦华一银行，提供两岸三地客户优质金融服务体验，协助客户事业发展，与客户共创双赢。

- 电话：0086-021-62550055 传真：0086-021-62556166
-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555号（近成都北路） 邮编：200041

天津分行

富邦华一银行天津分行于2009年3月17日经中国银监局批准对外营业，位于天津市南开区与和平区交界海光寺商业区。作为第一家在南开区设立的分行级金融机构，得到了天津市政府及南开区政府的鼎力支持。开业五年多来，天津分行始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

2010年6月，天津滨海支行获批筹备，同年11月正式对外营业，天津分行规模进一步扩大。2013年底，天津分行在天津外资银行资产排名第九，贷款排名第六，存款排名第六，利润排名第五，成为天津外资银行业强有力竞争者。

- | | |
|---------------------------------------|---|
| 天津分行 | 滨海支行 |
| ○ 电话：0086-022-27503188 | ○ 电话：0086-022-66287628 |
| ○ 传真：0086-022-27778950 | ○ 传真：0086-022-66287693 |
| ○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16号
新都大厦底商 邮编：300073 | ○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
金融街西区7号楼底商 邮编：300457 |

深圳分行

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于2008年1月2日正式开业，为富邦华一银行于华南地区成立的第一家分行。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地处深圳市全新的CBD中心区福田区深南大道旁，周边环境优雅、交通便捷，是深圳市经济、社会、文化、科教发展的中枢汇集点。2010年8月12日，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于深圳宝安中心区新设的第一家同城支行——深圳宝安支行正式对外营业。

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本着“立足上海，放眼全国，以服务台商为起点，促进两岸金融交流合作”的宗旨，坚持“以台商为主体客户群，在地化经营”的市场定位，致力于为珠江三角洲地区及周边省份的客户全面、优质、高效的五星级金融服务，为客户量身打造各种组合型金融产品以及个性化方案。

2014年，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将保持鲜明的台资特色，充分利用两岸三地金融平台的优势，不断拓展业务发展空间，为深圳以及周边城市客户提供更优质的金融服务。

- | | |
|--|---|
| 深圳分行 | 宝安支行 |
| ○ 电话：0086-0755-83935966 | ○ 电话：0086-0755-29485788 |
| ○ 传真：0086-0755-82020290 82024172 | ○ 传真：0086-0755-29069724 |
| ○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9号
航天大厦B座一楼 邮编：518048 | ○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N5区
宏发领域花园4栋A85、
B83号商铺 邮编：518102 |

苏州分行

富邦华一银行苏州分行于2011年7月5日经中国银监局批准对外营业，地处苏州工业园区CBD恒宇广场188号1-3楼，亦毗邻国内规模最大城市综合体苏州中心广场。随着长三角经济区的经济规模逐年增长，配合地利之便与高品质服务，苏州分行已逐渐成为众多华东地区企业融资及资金调度的重要选择之一。

苏州分行2013年业务发展迅猛，在短短开业不到三年的时间里已在外资银行林立的苏州市场稳稳占据一席之地。苏州分行一直不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创新的金融服务和融资、财务解决方案；同时兼具个人金融、资金业务等多项业务，包括储蓄及结构性存款、信贷、房产抵押借款、跨境人民币交易、境内外贸易融资、商票保贴及远汇 TMU 避险交易等。

2014年，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苏州分行全体员工将一如既往满怀激情与努力，紧跟总行前进的步伐，为广大客户提供全方位、高品质、更专业化的金融服务，并将持续与广大客户携手共创美好未来。

- 电话：0086-0512-62555777 传真：0086-0512-67628617
- 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188号恒宇广场1-3楼 邮编：215021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审计报告
3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35	现金流量表
3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7	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4)第P0794号

富邦华一银行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富邦华一银行(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浩 A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text "曾浩 中国注册会计师" (Zeng Hao, 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洪皓 A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text "洪皓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谨" (Hong Hao, 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Solemn).

2014年3月28日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	7,151,481,423.21	6,352,601,090.51
存放同业款项	8	2,927,690,762.83	2,250,003,529.07
拆出资金	9	1,014,589,200.00	1,973,725,86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259,102,640.00	1,585,698,1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	4,632,323,431.31	3,421,534,230.93
衍生金融资产	12	39,096,069.58	12,189,93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	546,000,000.00	959,920,000.00
应收利息	14	194,589,981.67	152,629,259.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固定资产	16	1,194,689,165.57	354,127,185.32
在建工程	17	-	579,753,260.18
无形资产	18	8,349,678.89	7,055,05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149,969,855.28	72,905,075.55
其他资产	20	27,742,636.72	31,980,223.83
资产总计		49,401,303,247.51	44,702,026,506.01

2013年12月31日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21	719,928,906.20	125,875,853.04
拆入资金	22	121,938,000.00	157,137,5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2	46,529,220.13	38,076,468.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800,000,000.00	54,000,000.00
吸收存款	24	44,070,396,550.65	40,932,058,367.21
应付职工薪酬	25	64,500,000.00	58,000,000.00
应交税费	26	28,409,928.93	62,937,111.24
应付利息	27	366,655,852.54	299,273,814.63
其他负债	28	120,607,656.85	136,985,503.32
负债总计		46,338,966,115.30	41,864,344,618.41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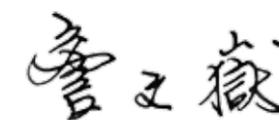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	38,722,615.08	80,997,593.35
盈余公积	31	224,512,679.48	196,823,005.90
一般风险准备	32	584,912,793.16	535,887,283.16
未分配利润	33	1,114,189,044.49	1,075,392,951.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51,418,945.82)
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2,337,132.21	2,837,681,887.6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9,401,303,247.51	44,702,026,506.0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1,111,262,802.95	1,039,065,829.53
利息净收入	34	882,206,844.96	730,975,856.56
利息收入	34	2,243,099,462.90	2,126,461,907.36
利息支出	34	<u>1,360,892,617.94</u>	<u>1,395,486,050.80</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120,042,340.46	179,663,797.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123,169,254.94	182,904,087.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u>3,126,914.48</u>	<u>3,240,290.48</u>
投资收益	36	186,662,443.19	152,909,079.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	17,676,643.23	(31,139,176.63)
汇兑收益		(95,576,093.46)	6,462,732.55
其他业务收入		<u>250,624.57</u>	<u>193,540.45</u>
营业支出		771,054,827.91	558,488,332.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	112,215,492.51	109,490,686.20
业务及管理费	39	322,141,786.31	305,770,996.12
资产减值损失	40	<u>336,697,549.09</u>	<u>143,226,650.56</u>
营业利润		340,207,975.04	480,577,496.65
加: 营业外收入	41	520,083.04	11,159,605.34
减: 营业外支出	42	<u>166,550.32</u>	<u>257,034.45</u>
利润总额		<u>340,561,507.76</u>	<u>491,480,067.54</u>
减: 所得税费用	43	<u>63,664,772.07</u>	<u>103,231,737.84</u>
净利润		<u>276,896,735.69</u>	<u>388,248,329.70</u>
其他综合收益	44	<u>(52,241,491.08)</u>	<u>(10,504,100.93)</u>
综合收益总额		<u>224,655,244.61</u>	<u>377,744,228.77</u>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的资金净额		713,470,500.0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866,292,919.75	6,088,367,485.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49,882,889.97	2,314,889,162.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637,576.79</u>	<u>17,716,011.6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930,283,886.51</u>	<u>8,420,972,659.49</u>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的资金净增加额		252,864,833.95	225,733,866.0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额		-	2,167,133,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673,020,292.23	3,775,572,885.0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36,139,417.32	1,175,686,258.8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2,678,254.63	1,321,625,70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590,851.00	188,603,144.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354,495.51	231,787,973.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91,513,557.81</u>	<u>378,183,397.07</u>
经营现金流出小计		<u>6,523,161,702.45</u>	<u>9,464,326,231.4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7,122,184.06</u>	<u>(1,043,353,571.9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00	381,308,75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7,109,098.20	138,501,63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u>828,295.60</u>	<u>215,920.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87,937,393.80</u>	<u>520,026,306.20</u>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70,000,000.00	1,310,886,3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284,036,699.01</u>	<u>315,242,636.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254,036,699.01</u>	<u>1,626,128,946.0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66,099,305.21)</u>	<u>(1,106,102,639.80)</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u>(15,083,433.11)</u>	<u>(3,607,568.4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74,060,554.26)</u>	<u>(2,153,063,780.22)</u>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4,969,060,594.97	7,122,124,375.1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u>4,295,000,040.71</u>	<u>4,969,060,594.97</u>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人民币元	
一、2012年12月31日及 2013年1月1日	1,100,000,000.00	80,997,593.35	196,823,005.90	535,887,283.16	1,075,392,951.01	(151,418,945.82)	2,837,681,887.60
二、增减变动金额	-	(42,274,978.27)	27,689,673.58	49,025,510.00	38,796,093.48	151,418,945.82	224,655,244.61
(一) 净利润	-	-	-	-	276,896,735.69	-	276,896,735.6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5	(42,274,978.27)	-	-	-	(9,966,512.81)	(52,241,491.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2,274,978.27)	-	-	276,896,735.69	(9,966,512.81)	224,655,244.61
(三) 2013年7月1日 变更记账本位币折算差异	(107,160,714.38)	(13,942,028.49)	(5,449,450.42)	(3,588,718.04)	(31,244,547.30)	161,385,458.63	-
(四) 利润分配	-	-	27,689,673.58	49,025,510.00	(76,715,183.5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7,689,673.58	-	(27,689,673.5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49,025,510.00	(49,025,510.00)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7,160,714.38	13,942,028.49	5,449,450.42	3,588,718.04	(130,140,911.33)	-	-
1. 其他	107,160,714.38	13,942,028.49	5,449,450.42	3,588,718.04	(130,140,911.33)	-	-
三、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100,000,000.00	38,722,615.08	224,512,679.48	584,912,793.16	1,114,189,044.49	-	3,062,337,132.2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概况

富邦华一银行(以下简称“本银行”)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规定,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与莲花国际有限公司于1997年3月20日在上海浦东设立的合资银行。2004年莲花国际有限公司将5%的股权转让给永亨银行有限公司。本银行主要对各类客户提供全面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提供人民币业务。目前,本银行设有深圳分行、天津分行、苏州分行、虹桥支行、徐汇支行、嘉定支行、松江支行、闵行支行、青浦支行、新天地支行、静安支行。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于2013年12月19日的批复(银监复[2013]657号),银监会批准莲花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银行41%股权转让给台北富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银行25.11%股份转让给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批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银行10%股权转让给台北富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永亨银行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银行3.89%股权转让给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银行根据银监会批复、股东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4年1月7日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并于2014年1月20日完成了工商登记的变更,营业期限为1997年3月20日至不约定期限。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附注30。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银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会计准则”)。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银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本银行以前年度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在考虑了确定记账本位币时应考虑的因素后,认为本银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在2013年度发生了重大变化,人民币为本银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因此,于2013年6月30日营业终了时,本银行将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人民币。本银行采用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折算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记账本位币的历史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银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银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按年度日平均汇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

金融工具

在本银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银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银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银行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

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初始确认时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银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银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银行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银行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银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资料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银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

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银行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 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银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银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 -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 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银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合约、外汇期权合约、利率掉期合约、利率期权合约及商品期权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银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银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财务报表附注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年	10%	2.25%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办公设备	5 年	10%	18%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银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

财务报表附注

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银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银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3]20号)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金融企业需要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当期利润分配，并在所有者权益内单独列示。

利息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受托业务

本银行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银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银行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银行只收取手续费。受托贷款于表外反映。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银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银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银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2012 年度本银行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的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2013 年 7 月 1 日本银行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人民币，和报告货币一致，无需进行外币报表折算。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银行在运用附注 4 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银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银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银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银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除在每季度末前已确定的贷款减值外，本银行还于每季度末对贷款组合进行减值准备的评估。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银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本银行采用此类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银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银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银行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本银行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银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的要求，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银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银行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规定的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债券），如果本银行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债券重分

财务报表附注

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银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减值确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银行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所得税

本银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本银行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6. 税项

所得税

本银行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营业税

本银行营业税税率为 5%。

本银行根据各地当地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营业税附加税费。

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12,484,882.12	14,731,584.5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493,563,645.43	5,871,446,024.61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645,432,895.66	466,423,481.37
合计	<u>7,151,481,423.21</u>	<u>6,352,601,090.51</u>

存款准备金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缴存。根据 [银发 (2007)134 号]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提高外汇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从 2007 年 5 月 15 日起，金融机构外汇存款准备金率统一调整为 5%。外汇业务存款准备金按月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余额的 5% 缴存。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利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18.0%，人民币业务存款准备金根据月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余额为基数缴存。

8. 存放同业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存放境内同业	2,856,563,121.15	2,199,658,729.75
存放境外同业	<u>71,127,641.68</u>	<u>50,344,799.32</u>
合计	<u>2,927,690,762.83</u>	<u>2,250,003,529.07</u>

9. 拆出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拆放境内同业	<u>1,014,589,200.00</u>	<u>1,973,725,866.05</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66,499,160.00	69,255,200.00
央行票据	-	269,609,030.00
金融机构债券	<u>1,192,603,480.00</u>	<u>1,246,833,950.00</u>
合计	<u>1,259,102,640.00</u>	<u>1,585,698,180.00</u>

本年末，本银行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质押 (附注 23) 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面值为人民币 0 元。(2012 年：人民币 0 元)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2,829,002,225.63	2,765,869,800.00	2,130,555,521.15	2,137,215,890.00
央行票据	-	-	99,996,248.58	99,845,200.00
金融机构债券	<u>1,803,321,205.68</u>	<u>1,768,199,850.00</u>	<u>1,190,982,461.20</u>	<u>1,186,738,770.00</u>
合计	<u>4,632,323,431.31</u>	<u>4,534,069,650.00</u>	<u>3,421,534,230.93</u>	<u>3,423,799,860.00</u>

本年末，本银行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质押 (附注 23) 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面值为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0 元)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12.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资产 折合人民币元	负债 折合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合约	1,514,298,684.18	9,148,644.34	9,502,956.78	100,000,000.00	-	-
货币衍生工具						
- 远期外汇合约	3,082,671,726.46	22,508,572.61	16,856,028.87	1,901,221,865.94	9,491,862.78	11,167,957.17
- 外汇掉期合约	7,464,595,543.36	1,256,109.56	14,475,853.09	6,613,311,788.14	2,698,072.25	26,908,511.80
- 外汇期权合约	231,682,200.00	6,182,743.07	5,694,381.39	-	-	-
合计	12,293,248,154.00	39,096,069.58	46,529,220.13	8,614,533,654.08	12,189,935.03	38,076,468.97

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证券		
其中：金融机构债券	546,000,000.00	959,920,000.00

14. 应收利息

(1) 按变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年初数	152,629,259.51	132,183,161.22
本年计提数	2,243,099,462.90	2,126,461,907.36
本年收回数	(2,590,027,465.93)	(2,105,961,655.24)
汇率差异	(291,238.15)	(54,153.83)
年末数	194,589,981.67	152,629,259.51

(2) 按性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64,127,881.02	57,115,731.01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放资金应收利息	20,765,735.74	14,548,83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109,649,992.30	80,657,885.13
其他	46,372.61	306,805.97
合计	194,589,981.67	152,629,259.51

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按揭	363,000,617.45	450,238,869.63
- 其他	293,306,824.33	344,313,822.66
小计	656,307,441.78	794,552,692.29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2,085,890,063.80	21,020,540,571.34
- 贴现	7,914,277,180.08	4,936,095,482.55
- 应收账款融资	150,679,555.99	240,717,764.30
- 押汇	139,184,245.34	193,634,216.38
- 保理	70,266,244.97	149,611,899.30
- 福费廷	14,875,527.55	50,970,646.50
小计	30,375,172,817.73	26,591,570,580.37
贷款和垫款总额	31,031,480,259.51	27,386,123,272.66
减：贷款损失准备	775,801,857.06	438,219,658.79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87,073,449.87	22,829,065.10
组合方式评估	688,728,407.19	415,390,593.6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分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比例 (%)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
制造业	6,447,811,269.13	20.78	7,087,030,677.05	25.88
批发和零售业	7,960,704,542.60	25.66	6,758,403,518.71	24.68
房地产业	5,480,858,040.13	17.66	5,293,260,945.76	19.33
建筑业	2,055,477,026.92	6.62	1,593,586,769.29	5.8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13,191,441.95	3.27	1,081,612,678.28	3.95
个人贷款	656,307,441.78	2.11	794,552,692.29	2.90
电力、燃气及水业	568,500,000.00	1.83	455,200,000.00	1.66
住宿和餐饮业	477,138,162.04	1.54	437,372,449.55	1.60
交通运输业	481,429,973.45	1.55	340,550,000.00	1.24
信息传输、计算机业	105,151,478.45	0.34	168,875,158.63	0.62
农牧业、渔业	142,216,068.81	0.46	155,136,508.03	0.57
水利、环境业	6,000,000.00	0.02	150,000,000.00	0.55
文体和娱乐业	141,354,630.00	0.46	124,474,630.00	0.45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居民和其他服务业	2,000,000.00	0.01	81,010,000.00	0.30
卫生、社保和福利	53,293,200.00	0.17	37,286,508.32	0.14
科研、技术服务业	2,088,000.00	0.01	8,222,800.00	0.03
其他	5,437,958,984.25	17.51	2,819,547,936.75	10.28
贷款和垫款总额	31,031,480,259.51	100.00	27,386,123,272.66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75,801,857.06		438,219,658.79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87,073,449.87		22,829,065.10	
组合方式评估	688,728,407.19		415,390,593.6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分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比例 (%)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
华东地区	22,416,445,219.00	72.24	20,722,486,351.09	75.67
华北地区	3,431,878,921.49	11.06	2,306,619,273.29	8.42
华南地区	2,162,219,679.11	6.97	1,614,986,470.76	5.90
其他地区	2,364,628,998.13	7.62	1,947,478,485.23	7.11
个人贷款	656,307,441.78	2.11	794,552,692.29	2.9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1,031,480,259.51	100.00	27,386,123,272.66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75,801,857.06		438,219,658.79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87,073,449.87		22,829,065.10	
组合方式评估	688,728,407.19		415,390,593.6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省、江苏省、江西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上海市；

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

其他地区包括上述省市以外其他地区。

(4)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含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 5年(含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折合人民币元	1年至 5年(含5年) 折合人民币元	5年以上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2,323,252,688.86	567,181,866.89	-	12,890,434,555.75	9,874,743,899.70	539,740,515.41	-	10,414,484,415.11
保证贷款	1,035,707,512.62	49,600,000.00	-	1,085,307,512.62	869,458,535.68	94,280,081.38	-	963,738,617.06
附担保物贷款	9,829,277,701.28	6,277,499,379.95	948,961,109.91	17,055,738,191.14	8,731,190,908.96	5,952,970,716.45	1,323,738,615.08	16,007,900,240.49
其中：抵押贷款	8,259,903,041.72	6,073,053,235.95	948,961,109.91	15,281,917,387.58	7,485,014,313.86	5,742,170,716.45	1,323,738,615.08	14,550,923,645.39
质押贷款	1,569,374,659.56	204,446,144.00	-	1,773,820,803.56	1,246,176,595.10	210,800,000.00	-	1,456,976,595.10
贷款及垫款总额	23,188,237,902.76	6,894,281,246.84	948,961,109.91	31,031,480,259.51	19,475,393,344.34	6,586,991,313.24	1,323,738,615.08	27,386,123,272.66
减：贷款损失准备				775,801,857.06				438,219,658.79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87,073,449.87				22,829,065.10
组合方式评估				688,728,407.19				415,390,593.69
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5) 逾期贷款的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21,800,000.00	24,621,166.32	4,285,702.88	-	50,706,869.20	-	7,659,220.33	4,418,275.75	-	12,077,496.08
保证贷款	48,150,000.00	-	-	-	48,150,000.00	48,360,000.00	-	-	-	48,36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265,876,232.08	179,610,536.63	58,513,023.48	-	503,999,792.19	21,494,948.59	61,203,081.92	-	-	82,698,030.51
其中：抵押贷款	265,876,232.08	179,610,536.63	58,513,023.48	-	503,999,792.19	21,494,948.59	61,203,081.92	4,418,275.75	-	82,698,030.51
合计	335,826,232.08	204,231,702.95	62,798,726.36	-	602,856,661.39	69,854,948.59	68,862,302.25	4,418,275.75	-	143,135,526.59

(6) 贷款损失准备：

	本年度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数	22,829,065.10	415,390,593.69	438,219,658.79
本年计提	62,551,830.72	274,145,718.37	336,697,549.09
本年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1,825,126.92	-	1,825,126.92
汇率差异	(132,572.87)	(807,904.87)	(940,477.74)
年末数	87,073,449.87	688,728,407.19	775,801,857.06

16.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装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358,823,116.71	7,982,444.79	54,756,136.91	24,746,961.54	446,308,659.95
本年增加	-	504,300.00	12,564,303.00	-	13,068,603.00
在建工程转入	842,744,992.78	-	10,018.95	3,123,974.00	845,878,985.73
本年减少	-	(1,330,156.00)	(1,439,820.92)	-	(2,769,976.92)
年末数	1,201,568,109.49	7,156,588.79	65,890,637.94	27,870,935.54	1,302,486,271.76
累计折旧					
年初数	38,609,736.20	3,868,767.42	37,451,213.14	12,251,757.87	92,181,474.63
本年计提额	8,073,520.20	1,260,584.61	4,368,786.12	4,219,686.68	17,922,577.61
本年减少额	-	(1,087,607.22)	(1,219,338.83)	-	(2,306,946.05)
年末数	46,683,256.40	4,041,744.81	40,600,660.43	16,471,444.55	107,797,106.19
净额					
年初数	320,213,380.51	4,113,677.37	17,304,923.77	12,495,203.67	354,127,185.32
年末数	1,154,884,853.09	3,114,843.98	25,289,977.51	11,399,490.99	1,194,689,165.57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17. 在建工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出至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东方金融广场行舍	579,753,260.18	266,125,725.55	845,878,985.73	-

18. 无形资产

	软件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18,271,130.25
本年增加	3,664,812.96
汇率差异	(36,173.62)
年末数	21,899,769.59
累计摊销	
年初数	11,216,074.09
本年计提额	2,353,012.02
汇率差异	(18,995.41)
年末数	13,550,090.70
净值	
年初数	7,055,056.16
年末数	8,349,678.89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605,108.03	16,238,470.34	18,151,277.01	4,059,617.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433,150.58	25,886,533.95	1,858,287.65	6,471,633.49
应付奖金	64,500,000.00	58,000,000.00	16,125,000.00	14,500,000.00
已核销且通过税务局批准的贷款 贷款损失准备	-	27,136,871.65	-	6,784,217.91
处理固定资产支出	455,341,162.46	164,358,426.08	113,835,290.62	41,089,606.56
合计	599,879,421.07	291,620,302.02	149,969,855.28	72,905,075.55

(2)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969,855.28	72,905,07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净额	149,969,855.28	72,905,075.55

(3)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银行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其他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	24,258,978.27	27,171,106.86
长期待摊费用	(2)	3,483,658.45	4,809,116.97
		27,742,636.72	31,980,223.83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折合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折合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8,962,196.59	78.17	-	18,962,196.59	24,325,893.58	89.53	-	24,325,893.58
1~2年	2,670,000.00	11.00	-	2,670,000.00	65,713.60	0.24	-	65,713.60
2年以上	2,626,781.68	10.83	-	2,626,781.68	2,779,499.68	10.23	-	2,779,499.68
	24,258,978.27	100.00	-	24,258,978.27	27,171,106.86	100.00	-	27,171,106.86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按性质列示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存出保证金	3,170,927.68	3,092,511.68
预付账款	10,745,567.60	11,349,027.50
待摊费用	-	27,000.00
应收客户账款	61,865.65	498,686.66
外汇掉期收款	6,496,967.04	9,894,847.71
其他	<u>3,783,650.30</u>	<u>2,309,033.31</u>
合计	<u>24,258,978.27</u>	<u>27,171,106.86</u>

(2) 长期待摊费用

	年初数	房租及装修费 人民币元
年初数	4,809,116.97	
本年增加	2,433,152.12	
本年摊销	<u>(3,758,610.64)</u>	
年末数		<u>3,483,658.45</u>

21. 同业存放款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存款	544,496,555.42	125,811,222.57
境外同业存款	<u>175,432,350.78</u>	<u>64,630.47</u>
	<u>719,928,906.20</u>	<u>125,875,853.04</u>

22. 拆入资金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拆入境内同业	-	157,137,500.00
拆入境外同业	<u>121,938,000.00</u>	<u>-</u>
	<u>121,938,000.00</u>	<u>157,137,500.00</u>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证券		
其中：政府债券	135,000,000.00	-
金融机构债券	665,000,000.00	-
票据	<u>-</u>	<u>54,000,000.00</u>
	<u>800,000,000.00</u>	<u>54,000,000.00</u>

24. 吸收存款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9,134,550,409.22	10,076,622,407.89
个人客户	926,716,405.48	801,797,082.84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25,451,864,133.84	21,497,539,719.85
个人客户	<u>8,557,265,602.11</u>	<u>8,556,099,156.63</u>
	<u>44,070,396,550.65</u>	<u>40,932,058,367.21</u>

25.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及奖金	58,000,000.00	156,981,685.20	150,481,685.20	64,500,000.00
福利保险费	-	48,058,411.09	48,058,411.09	-
其他	-	<u>5,050,754.71</u>	<u>5,050,754.71</u>	-
合计	<u>58,000,000.00</u>	<u>210,090,851.00</u>	<u>203,590,851.00</u>	<u>64,500,000.00</u>

26. 应交税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3,454,400.40	34,645,949.43
营业税及附加	23,263,128.85	26,908,478.58
其他	<u>1,692,399.68</u>	<u>1,382,683.23</u>
合计	<u>28,409,928.93</u>	<u>62,937,111.24</u>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27. 应付利息

(1) 按变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99,273,814.63	222,280,716.95
本年计提数	1,360,892,617.94	1,395,486,050.80
本年支付数	(1,292,678,254.63)	(1,318,385,415.85)
汇率差异	(832,325.40)	(107,537.27)
年末余额	<u>366,655,852.54</u>	<u>299,273,814.63</u>

(2) 按性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应付同业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利息	3,300,998.37	669,283.60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362,495,676.09	298,604,531.03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859,178.08	-
合计	<u>366,655,852.54</u>	<u>299,273,814.63</u>

28. 其他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应付票据	1,100,300.00	300.00
应付客户账款	28,490,079.15	23,951,497.60
应付保理融资款	8,124,077.00	35,438,528.97
递延收益(1)	68,292,700.00	-
其他	14,600,500.70	77,595,176.75
	<u>120,607,656.85</u>	<u>136,985,503.32</u>

(1) 本年递延收益系按照受益年限分摊至以后年度确认之贷款额度设立费收入。

29. 实收资本

(1) 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币种	出资比例 %	折合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	330,000,000.00
莲花国际有限公司	人民币	66.11	727,210,000.00
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	3.89	42,790,000.00
合计	人民币	100.00	1,100,000,000.00

上述各方投入资本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97)中汇沪字第 21 号,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02)验第 0286 号及上海华正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华业字(2007)第 114 号验证。

如附注 1 所述,根据银监会的批复,本银行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完成股权转让,投资者按新的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册币种	出资比例 %	人民币元
2014 年 1 月 7 日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1.00	561,000,000.0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9.00	319,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	220,000,000.00
合计	人民币	100.00	1,100,000,000.00

(2) 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2013 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100,000,000.00
2013 年 7 月 1 日变更记账本位币折算差异(附注 33)	(107,160,714.38)
未分配利润弥补实收资本折算差异	107,160,714.38
年末余额	<u>1,100,000,000.00</u>

30. 资本公积

	本年度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减少)数 人民币元	2013 年 7 月 1 日 记账本位币变更 折算差异 人民币元 (附注 33)	期初未分配利润 弥补变更记账 本位币折算差异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资本溢价	93,176,446.10	-	(13,942,028.49)	13,942,028.49	93,176,446.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6,238,470.34)	(56,366,637.69)	-	-	(72,605,108.03)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059,617.59	14,091,659.42	-	-	18,151,277.01
合计	80,997,593.35	(42,274,978.27)	(13,942,028.49)	13,942,028.49	38,722,615.08

	上年度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减少)数 折合人民币元	年末数 折合人民币元
资本溢价	93,176,446.10	-	93,176,446.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284,458.40)	(11,954,011.94)	(16,238,470.34)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071,114.60	2,988,502.99	4,059,617.59
合计	89,963,102.30	(8,965,508.95)	80,997,593.35

31. 盈余公积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折合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年初数	196,823,005.90	157,998,172.93
本年增加	27,689,673.58	38,824,832.97
2013年7月1日变更记账本位币折算差异(附注33)	(5,449,450.42)	-
未分配利润弥补实收资本折算差异	5,449,450.42	-
年末数	224,512,679.48	196,823,005.90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折合人民币元
年初数	535,887,283.16	348,468,193.88
本年增加	49,025,510.00	187,419,089.28
2013年7月1日变更记账本位币折算差异(附注33)	(3,588,718.04)	-
未分配利润弥补实收资本折算差异	3,588,718.04	-
年末数	584,912,793.16	535,887,283.16

33. 未分配利润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折合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5,392,951.01	913,388,543.56
2013年7月1日变更记账本位币折算差异	(31,244,547.30)	-
本年度净利润	276,896,735.69	388,248,329.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	27,689,673.58	38,824,832.97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	49,025,510.00	187,419,089.28
减:弥补权益科目折算差额(3)	130,140,911.33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14,189,044.49	1,075,392,951.01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年度,本银行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27,689,673.58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按财政部财金[2012]20号文规定,金融企业需要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经2012年11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批准,本银行自2013年起执行上述规定。2013年,本银行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9,025,510.00元。

(3) 弥补权益科目折算差额

本银行于2013年6月30日营业终了变更记账本位币,对权益科目采用2013年6月30日即期汇率折算与按历史汇率折算的差异,本银行使用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进行补足。记账本位币变更前实收资本折算差异为人民币107,160,714.38元,资本公积折算差异为人民币13,942,028.49元,盈余公积折算差异为人民币5,449,450.42元,一般风险准备折算差异为人民币3,588,718.04元,未分配利润折算差异为人民币31,244,547.30元。使用未分配利润补足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折算差额共计人民币130,140,911.33元。

34. 利息净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 存放同业	61,959,260.64	69,562,920.98
- 存放中央银行	99,039,341.29	88,998,961.45

财务报表附注

- 拆出资金	32,229,676.75	50,762,646.08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44,908,420.89	1,714,050,301.7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43,880,137.14	56,178,878.94
公司贷款和垫款	1,801,028,283.75	1,657,871,422.7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96,855.65	24,695,535.33
- 金融机构转贴现收入	<u>185,365,907.68</u>	<u>178,391,541.81</u>
小计	<u>2,243,099,462.90</u>	<u>2,126,461,907.36</u>

利息支出		
- 同业存款	5,676,107.32	25,336,228.01
- 拆入资金	1,566,327.42	4,800,537.33
- 吸收存款	1,342,609,078.37	1,349,347,952.7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104,627.55	11,900,881.29
- 金融机构转贴现支出	-	284,335.07
- 直贴银票再贴现利息支出	27,000.00	3,816,116.36
- 银票再贴现利息支出	2,908,234.12	-
- 同业往来透支息支出	<u>1,243.16</u>	<u>-</u>
小计	<u>1,360,892,617.94</u>	<u>1,395,486,050.80</u>

利息净收入	<u>882,206,844.96</u>	<u>730,975,856.56</u>
-------	-----------------------	-----------------------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8,136,546.37	8,501,782.99
- 代理业务手续费	5,807,727.67	2,999,334.90
- 担保业务手续费及佣金	8,679,174.85	4,474,852.69
- 与授信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	8,099,032.42	10,012,279.78
- 额度设立手续费	77,653,793.43	148,269,076.86
- 其他	<u>14,792,980.20</u>	<u>8,646,760.66</u>
小计	<u>123,169,254.94</u>	<u>182,904,087.88</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手续费支出	<u>3,126,914.48</u>	<u>3,240,290.48</u>
小计	<u>3,126,914.48</u>	<u>3,240,290.4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20,042,340.46</u>	<u>179,663,797.40</u>

36. 投资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	131,788,524.14	122,556,85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713,633.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u>54,873,919.05</u>	<u>29,638,588.65</u>
	<u>186,662,443.19</u>	<u>152,909,079.20</u>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01,740.00)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17,676,643.23</u>	<u>(30,737,436.63)</u>
	<u>17,676,643.23</u>	<u>(31,139,176.63)</u>

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营业税	99,559,000.71	97,067,201.89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1,947,080.09	11,648,064.22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堤围防护费及防洪费	<u>709,411.71</u>	<u>775,420.09</u>
	<u>112,215,492.51</u>	<u>109,490,686.20</u>

39. 业务及管理费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及福利	210,090,851.00	194,603,144.77
折旧费用	17,922,577.61	19,370,134.57
经营租赁费	16,291,560.30	15,728,553.36
其中：房租摊销	2,031,476.86	1,958,440.06
公杂费	13,390,741.18	9,833,734.12
电子设备运转费	7,797,092.52	4,842,324.01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业务招待费	5,255,624.14	5,203,587.52
其中：高尔夫球费摊销	225,677.52	156,677.52
差旅费	4,890,466.65	4,834,079.37
机构监管费	2,635,781.15	2,648,948.37
税金	5,634,649.42	5,636,344.85
顾问费	4,098,360.61	2,413,632.00
车辆运营管理费	3,978,993.85	4,296,266.02
装修及维护费	6,291,624.13	6,159,688.94
其中：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摊销	1,435,936.26	2,511,650.27
安全防卫费	3,138,523.70	2,655,681.69
无形资产摊销	2,353,012.02	2,629,544.34
董事会会费	2,314,567.42	2,230,223.12
其他	16,057,360.61	22,685,109.07
	<u>322,141,786.31</u>	<u>305,770,996.12</u>

40. 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u>336,697,549.09</u>	<u>143,226,650.56</u>

41. 营业外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政府补贴收入(注)	370,824.31	1,017,100.00
违约金收入	11,800.00	10,038,615.85
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133,130.82	99,866.69
其他	4,327.91	4,022.80
合计	<u>520,083.04</u>	<u>11,159,605.34</u>

注：政府补贴收入系天津市财政局根据其印发的《关于落实融资机构向我市小型微型企业提供融资服务财政奖励政策的通知》(津财金〔2012〕13号)拨付给富邦华一银行天津分行的小微企业融资服务财政奖励资金。

42. 营业外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捐赠支出	5,000.00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3,762.09	250,001.17
罚款	2,000.00	1,999.95
赞助费	-	5,000.00
其他	25,788.23	33.33
合计	<u>166,550.32</u>	<u>257,034.45</u>

43. 所得税费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637,321.59	141,671,898.62
上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调整	(0.11)	-
本年度税务自查补缴	570.90	-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973,120.31)	(38,440,160.78)
合计	<u>63,664,772.07</u>	<u>103,231,737.84</u>

(1) 本年度应计所得税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系按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的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算。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340,561,507.76	491,480,067.54
按当年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85,140,376.94	122,870,016.89
加：不可抵扣的纳税影响	759,057.75	583,240.03
加：上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调整	(0.11)	-
加：税务检查补税	570.90	-

财务报表附注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2,429,418.48	20,318,982.91
汇率差异	194,185.07	97,463.83
合计	<u>63,664,772.07</u>	<u>103,231,737.84</u>

44.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366,637.69)	(11,954,011.9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所得税影响	<u>(14,091,659.42)</u>	<u>(2,988,502.99)</u>
小计	(42,274,978.27)	(8,965,508.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u>(9,966,512.81)</u>	<u>(1,538,591.98)</u>
合计	<u>(52,241,491.08)</u>	<u>(10,504,100.93)</u>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51,481,423.21	6,352,601,090.51
减：法定存款准备金	6,493,563,645.43	5,871,446,024.61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 存放同业款项	2,666,721,762.93	1,894,293,529.07
拆出资金	424,360,500.00	1,633,692,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546,000,000.00</u>	<u>959,920,000.00</u>
合计	<u>4,295,000,040.71</u>	<u>4,969,060,594.97</u>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6,896,735.69	388,248,329.7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6,697,549.09	143,226,650.56
固定资产折旧	17,922,577.61	19,370,134.57
无形资产摊销	2,353,012.02	2,629,544.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58,610.64	4,695,76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31.27	150,134.48

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收益	(186,662,443.19)	(152,909,079.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17,676,643.23)	31,139,17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2,973,120.31)	(38,440,160.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663,462,137.88)	(4,907,183,25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4,700,267,412.34</u>	<u>3,465,719,186.2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7,122,184.05</u>	<u>(1,043,353,571.9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484,882.12	14,731,584.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731,584.53	15,374,391.8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282,515,158.59	4,954,329,010.44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4,954,329,010.44</u>	<u>7,106,749,983.3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74,060,554.26)</u>	<u>(2,153,063,780.22)</u>

47. 分部报告

根据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银行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银行的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信息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合计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抵销	
营业收入	634,851,057.56	132,128,207.59	112,919,177.05	231,364,360.75	-	1,111,262,802.95
利息净收入	502,962,937.90	109,589,241.01	104,030,870.25	165,623,795.80	-	882,206,844.96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1,176,003.01)	63,670,489.84	12,608,603.44	(35,103,090.27)	-	-
手续费净收入	29,909,388.54	10,997,154.07	10,254,673.07	68,881,124.78	-	120,042,340.46
其他收入	<u>101,978,731.12</u>	<u>11,541,812.51</u>	<u>(1,366,366.27)</u>	<u>(3,140,559.83)</u>	-	<u>109,013,617.53</u>
营业支出	<u>583,070,944.41</u>	<u>64,974,894.67</u>	<u>49,778,456.87</u>	<u>73,230,531.96</u>	-	<u>771,054,827.91</u>
营业利润	<u>51,780,113.15</u>	<u>67,153,312.92</u>	<u>63,140,720.18</u>	<u>158,133,828.79</u>	-	<u>340,207,975.04</u>
分部资产	39,974,210,902.48	4,309,800,483.78	2,840,702,464.69	3,467,364,794.42	(1,340,745,253.14)	49,251,333,39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49,969,855.28</u>	-	-	-	-	<u>149,969,855.28</u>
资产合计	<u>40,124,180,757.76</u>	<u>4,309,800,483.78</u>	<u>2,840,702,464.69</u>	<u>3,467,364,794.42</u>	<u>(1,340,745,253.14)</u>	<u>49,401,303,247.51</u>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分部负债	37,061,843,625.55	4,209,800,483.78	2,740,702,464.69	3,367,364,794.42	(1,040,745,253.14)	46,338,966,115.3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983,721.95	357,916.42	2,016,404.10	2,917,547.16	-	20,275,589.63
长期待摊费用	2,387,742.57	325,580.88	979,767.19	65,520.00	-	3,758,610.64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12,939,717.95	301,400.00	85,700.00	107,700.00	-	13,434,517.95
购买无形资产	3,664,812.96	-	-	-	-	3,664,812.96
新增在建工程	266,125,725.55	-	-	-	-	266,125,725.55

2012 年度

项目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50,665,676.74	142,744,844.75	102,946,530.20	142,708,777.84	-	1,039,065,829.53
利息净收入	405,296,320.13	101,722,028.56	93,448,843.71	130,508,664.16	-	730,975,856.56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28,964,525.51)	50,831,762.68	60,877,189.96	17,255,572.87	-	-
手续费净收入	124,052,757.77	23,983,651.16	13,626,909.42	18,000,479.05	-	179,663,797.40
其他收入	121,316,598.84	17,039,165.03	(4,129,222.93)	(5,800,365.37)	-	128,426,175.57
营业支出	385,716,559.09	54,046,657.17	47,778,886.39	70,946,230.23	-	558,488,332.88
营业利润	264,949,117.65	88,698,187.58	55,167,643.81	71,762,547.61	-	480,577,496.65
分部资产	36,693,852,828.32	3,928,810,950.78	2,260,173,044.00	3,533,348,104.68	(1,787,063,497.32)	44,629,121,43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905,075.55	-	-	-	-	72,905,075.55
资产合计	36,766,757,903.87	3,928,810,950.78	2,260,173,044.00	3,533,348,104.68	(1,787,063,497.32)	44,702,026,506.01
分部负债	33,929,076,016.27	3,828,810,950.78	2,160,173,044.00	3,433,348,104.68	(1,487,063,497.32)	41,864,344,618.41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327,176.10	759,476.02	2,005,239.30	2,907,787.49	-	21,999,678.91
长期待摊费用	2,870,440.30	873,588.24	886,219.31	65,520.00	-	4,695,767.85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11,087,838.00	-	118,254.50	150,000.00	-	11,356,092.50
购买无形资产	3,006,451.55	-	-	-	-	3,006,451.55
新增在建工程	579,753,260.18	-	-	-	-	579,753,260.18

(1) 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公司银行业务	1,970,343,325.18	1,918,247,084.76
个人银行业务	43,880,137.14	56,178,878.93
资金业务及其他	461,058,873.05	463,366,207.12
合计	2,475,282,335.37	2,437,792,170.81

(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2,412,296,513.00	2,372,451,467.22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62,985,822.37	65,340,703.59
合计	2,475,282,335.37	2,437,792,170.81

本银行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本国。

(1) 和 (2) 中的对外交易收入以交易收入总额列示, 不包括营业外收入。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银行不存在占本银行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10% 或者以上的客户。

分部间转移交易视情况以实际交易价格或内部结算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4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以下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为在如附注 29 所述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的基础下确定的, 未披露 2014 年 1 月 7 日股权变更后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莲花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3,625,000 元	66.11%

(2) 与本银行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银行股东
吴邦治	董事
李义男	董事
宝盛道吉(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笛亚泰(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东莞宝建鞋材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海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昆山宝慈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龙光(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南宝树脂(佛山)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上海宝原体育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博帝(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受董事重大影响

本银行关联方还包括本银行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本银行对于重大关联交易进行逐笔披露,对于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合并披露。

本银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关联个人(注)	4,767,046.81	0.02	6,455,176.06	0.02
上海宝原体育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	0.00	41,900,000.00	0.16
东莞宝建鞋材有限公司	<u>7,270,449.00</u>	<u>0.02</u>	<u>3,000,000.00</u>	<u>0.01</u>
合计	<u>12,037,495.81</u>	<u>0.04</u>	<u>51,355,176.06</u>	<u>0.19</u>

注:关联个人包括本银行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存放同业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1,665,738.16</u>	<u>0.06</u>	<u>127,428,501.36</u>	<u>5.66</u>

吸收存款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关联个人	38,476,451.28	0.09	43,100,131.89	0.11

财务报表附注

上海宝原体育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2,850.85	0.00	2,101,689.41	0.01
龙光(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72,561.54	0.00	493,580.82	0.00
宝盛道吉(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184.34	0.00	173.71	0.00
笛亚泰(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0.00	0.00	195,621.11	0.00
东莞宝建鞋材有限公司	2,016,967.47	0.00	92,593.28	0.00
博帝(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595,427.13	0.00	-	0.00
海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0,711.44	0.00	-	0.00
昆山宝慈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u>3,456.16</u>	<u>0.00</u>	<u>-</u>	<u>0.00</u>
合计	<u>41,878,610.21</u>	<u>0.09</u>	<u>45,983,790.22</u>	<u>0.12</u>

(4)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资产负债表表外余额列示如下:

远期外汇合约名义金额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667,706,678.50</u>	<u>21.66</u>	<u>233,172,972.40</u>	<u>12.26</u>

外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2,130,841,481.68</u>	<u>28.55</u>	<u>673,790,039.49</u>	<u>10.19</u>

(5)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利息收入支出总额列示如下: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671,522.59</u>	<u>1,310,111.11</u>

财务报表附注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30,050.02	5,567,670.27

关联个人及企业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关联个人	135,572.78	129,366.73
上海宝原体育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7,563,590.94	3,276,292.53
龙光(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6,666,965.74	10,737,420.43
笛亚泰(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01,391.34	46,904.00
东莞宝建鞋材有限公司	3,662,671.14	1,493,323.14
合计	39,030,191.94	15,683,306.8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66.21	875,901.03

关联个人及企业利息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折合人民币元
关联个人	3,305,993.58	2,232,780.19
上海宝原体育用品商贸有限公司	1,128.63	973.07
龙光(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7,589.02	10,587.47
扬州龙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	627.79
宝盛道吉(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0.63	31.29
南宝树脂(佛山)有限公司	-	0.01
笛亚泰(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8.04	4,061.28
东莞宝建鞋材有限公司	1,170.00	2,637.83
博帝(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0,783.84	-

海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64.73	-
昆山宝慈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2.24	-
合计	3,332,780.71	2,251,698.93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元	比例(%)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976,862.99	16.65	33,491,315.74	17.21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行长、财务总监、副行长、办公室主任、总稽核、总经理、分支行行长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49. 表外授信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335,375,680.62	266,751,311.05
即期信用证出口款项	14,403,855.67	7,142,990.79
远期信用证出口款项	57,763,511.00	40,039,261.57
开出即期信用证款项	28,270,216.40	24,712,628.13
开出远期信用证款项	219,410,501.55	167,270,248.94
保函	57,894,038.07	78,721,999.33
备用信用证	1,279,599,691.06	269,619,301.04
合计	1,992,717,494.37	854,257,740.85

50. 受托业务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委托存款	9,103,444,211.38	5,393,075,916.19
委托贷款	9,103,444,211.38	5,393,075,916.19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51. 资本充足率

本银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4 年第 2 号令)计算的监管口径下的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千元
加权风险资产	27,701,270	22,662,404
资本净额	3,370,745	2,837,682
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3,053,989	2,837,682
附属资本	-	-
市场风险资本	6,767	5,494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02%	12.48%
资本充足率	12.17%	12.48%

5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银行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千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4,327	18,40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116	13,37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427	4,877
以后年度	2,074	4,789
合计	27,944	41,445

53. 资本性承诺

	一年以内 人民币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币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8,729,068.00	155,000.00	-	8,884,068.00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10,461,768.40	-	-	10,461,768.40

54. 风险管理

(I) 风险管理概述

本银行从事的各种经营活动使本银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特别是大量金融工具的运用,使风险更加多样化和复杂化。本银行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银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银行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本银行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银行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银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通过系统提供的信息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II)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的风险。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使其履行合同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银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银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信贷(包括贷款、贴现、押汇、其他授信业务、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款项、备用信用证、保函等)、金融衍生产品合约以及债券投资。本银行严格执行本银行制定的信贷操作程序,在贷前进行全面信用审查,按审批的权限逐级报批。此外,本银行对信贷的日常管理、定期评级、计息及冲销呆账准备金(包括有问题贷款的报告等)均有明文规定。本银行管理层对上述信贷风险实施密切的额度监控与管理。本银行通过信用调查和评估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来控制信用风险。本银行已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五级贷款分级制度进行贷款分类,并根据五级分类评级标准对客户的信用状况作出评估,给予授信额度,客户可在授信范围内进行信贷申请。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2)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下表列示本银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表内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255,678,402.45	26,947,903,613.87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	30,375,172,817.73	26,591,570,580.37
个人贷款和垫款	656,307,441.78	794,552,692.29
贷款损失准备	(775,801,857.06)	(438,219,658.79)
应收同业款项	4,488,279,962.83	5,183,649,395.12
其中：存放同业款项	2,927,690,762.83	2,250,003,529.07
拆出资金	1,014,589,200.00	1,973,725,86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000,000.00	959,920,000.00
债权性投资	5,891,426,071.31	5,007,232,410.9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9,102,640.00	1,585,698,1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32,323,431.31	3,421,534,230.93
衍生金融资产	39,096,069.58	12,189,935.03
应收利息	194,589,981.67	152,629,259.51
其他金融资产(注)	9,729,760.37	13,486,046.05
表内项目合计	<u>40,878,800,248.21</u>	<u>37,317,090,660.51</u>
表外项目合计	<u>1,992,717,494.37</u>	<u>854,257,740.85</u>
总计	<u>42,871,517,742.58</u>	<u>38,171,348,401.36</u>

注：其他金融资产中包括存出保证金、应收客户账款及即期外汇买卖应收款项等。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银行对担保及抵押贷款、表外项目、衍生金融工具等还会采取一定的信用增强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① 担保及抵押

本银行制定了关于抵、质押物与贷款本金的比率及担保如下：

担保及抵押类型	最大比率
存单质押	90%
不动产质押	70%
固定资产抵押	50%

一般本银行对客户的长期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银行在发现相关的贷款或预付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

②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资产代表未交割之衍生工具合同发生对本银行有利的公允价值变化，该金额相对于衍生工具合同的名义金额仅占很小的一部分。对于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信用敞口，本银行通过控制交割时间的匹配及纳入交易对手信用额度总限额进行管理。

③ 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对于超过额度的或交易不频繁的，本银行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3)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应收同业款项

逾期与减值

	年末数		年初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折合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折合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i)	30,428,623,598.12	4,488,279,962.83	27,238,487,746.07	5,183,649,395.12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ii)	335,826,232.08	-	69,854,948.59	-
已减值 (iii)	<u>267,030,429.31</u>	<u>-</u>	<u>77,780,578.00</u>	<u>-</u>
合计	<u>31,031,480,259.51</u>	<u>4,488,279,962.83</u>	<u>27,386,123,272.66</u>	<u>5,183,649,395.12</u>
减：贷款损失准备	<u>(775,801,857.06)</u>	<u>-</u>	<u>(438,219,658.79)</u>	<u>-</u>
合计	<u>30,255,678,402.45</u>	<u>4,488,279,962.83</u>	<u>26,947,903,613.87</u>	<u>5,183,649,395.12</u>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年末数		
	正常 人民币元	关注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贷款	21,404,412,775.53	734,928,068.66	22,139,340,844.19
押汇	139,184,245.34	-	139,184,245.34
贴现	7,914,277,180.08	-	7,914,277,180.08
其他授信	<u>235,821,328.51</u>	<u>-</u>	<u>235,821,328.51</u>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u>29,693,695,529.46</u>	<u>734,928,068.66</u>	<u>30,428,623,598.12</u>
应收同业款项	<u>4,488,279,962.83</u>	<u>-</u>	<u>4,488,279,962.83</u>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年初数		
	正常 折合人民币元	关注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贷款	21,158,453,269.89	516,663,687.48	21,675,116,957.37
押汇	193,634,216.38	-	193,634,216.38
贴现	4,928,436,262.22	-	4,928,436,262.22
其他授信	441,300,310.10	-	441,300,310.10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26,721,824,058.59	516,663,687.48	27,238,487,746.07
应收同业款项	5,183,649,395.12	-	5,183,649,395.12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折合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和垫款	335,826,232.08	-	-	-	335,826,232.08	69,854,948.59	-	-	-	69,854,948.59

(iii) 已减值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企业贷款和垫款 折合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折合人民币元
个别方式识别的减值资产								
其中:								
已逾期	265,517,405.83	1,513,023.48	267,030,429.31	-	69,077,496.08	4,203,081.92	73,280,578.00	-
未逾期	-	-	-	-	4,500,000.00	-	4,500,000.00	-
合计	265,517,405.83	1,513,023.48	267,030,429.31	-	73,577,496.08	4,203,081.92	77,780,578.00	-
个别方式识别的 减值资产占比	0.88%	0.01%	0.88%	-	0.27%	0.02%	0.29%	-
担保物的 公允价值	510,450,000.00	4,920,000.00	515,370,000.00	-	120,000,000.00	12,200,000.00	132,200,000.00	-

(4) 债权性投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折合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i)	5,891,426,071.31	5,007,232,410.93
合计	5,891,426,071.31	5,007,232,410.93
减: 减值准备	-	-
债券及其他票据净额	5,891,426,071.31	5,007,232,410.93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年末数			年初数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折合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1,259,102,640.00	4,632,323,431.31	5,891,426,071.31	1,585,698,180.00	3,421,534,230.93	5,007,232,410.93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银行通过区域性管理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相关分析参见附注 15(3)。此外, 本银行亦采取行业分类管理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 相关分析参见附注 15(2)。

(III)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情况下, 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流动性风险是指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偿付负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是因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到期日不匹配而产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本银行保持资产流动比例不得低于 25%。同时, 本银行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风险做出控制。

于 12 月 31 日, 本银行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分析列示如下:

(1) 非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银行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到期日的结构分析。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年末数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个月以内	1-3个月以内	3-12个月以内	1年以上	未定期限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7,917	-	-	-	-	6,493,564	7,151,481
存放同业款项	666,722	302,898	1,991,837	-	-	-	2,961,457
拆出资金	-	499,672	-	537,830	-	-	1,037,5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457,313	-	1,457,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06,468	519,467	4,460,102	-	5,186,0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6,102	-	-	-	-	546,1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56,556	9,136,332	7,386,823	7,251,096	8,280,084	-	32,710,891
其他金融资产	6,497	62	-	-	-	3,171	9,73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987,692	10,485,066	9,585,128	8,308,393	14,197,499	6,496,735	51,060,513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5,671	385,108	294,067	41,663	-	-	726,509
拆入资金	-	-	-	125,187	-	-	125,1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800,982	-	-	-	-	800,982
吸收存款	10,252,529	11,001,478	10,274,509	10,548,299	3,372,982	-	45,449,797
其他金融负债	-	51,280	82	52	902	-	52,316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0,258,200	12,238,848	10,568,658	10,715,201	3,373,884	-	47,154,791
净额	(8,270,508)	(1,753,782)	(983,530)	(2,406,808)	10,823,615	6,496,735	3,905,722
	年初数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个月以内	1-3个月以内	3-12个月以内	1年以上	未定期限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折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1,155	-	-	-	-	5,871,446	6,352,601
存放同业款项	618,584	1,152,307	597,757	-	-	-	2,368,648
拆出资金	-	1,477,338	398,000	102,200	-	-	1,977,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73,834	1,535,616	-	1,809,4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721,559	2,983,373	-	3,704,9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60,517	-	-	-	-	960,5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053	8,929,134	6,001,823	5,283,459	8,675,548	-	29,037,017
其他金融资产	-	10,394	454	11	-	2,627	13,486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246,792	12,529,690	6,998,034	6,381,063	13,194,537	5,874,073	46,224,189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166	126,089	-	-	-	-	126,255
拆入资金	-	125,727	31,457	-	-	-	157,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4,030	-	-	-	-	54,030
吸收存款	11,016,811	9,327,812	12,750,086	7,629,523	499,682	-	41,223,914
其他金融负债	-	82,045	31,325	20,864	2,752	-	136,986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1,016,977	9,715,703	12,812,868	7,650,387	502,434	-	41,698,369
净额	(9,770,185)	2,813,987	(5,814,834)	(1,269,324)	12,692,103	5,874,073	4,525,820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银行，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 衍生流动风险分析

①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利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	-	7,816	1,398	-	9,214
- 现金流出	-	-	(8,172)	(1,398)	-	(9,570)
合计	-	-	(356)	-	-	(356)

②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负债为货币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2,787,960	2,372,520	2,324,409	-	-	7,484,889
- 现金流出	(2,789,685)	(2,376,259)	(2,325,134)	-	-	(7,491,078)
远期外汇合约						
- 现金流入	351,311	692,785	2,044,607	-	-	3,088,703

财务报表附注

- 现金流出	(350,445)	(692,617)	(2,039,689)	-	-	(3,082,751)
外汇期权合约						
- 现金流入	-	12,069	220,393	-	-	232,462
- 现金流出	-	(12,149)	(219,719)	-	-	(231,868)
合计	<u>(859)</u>	<u>(3,651)</u>	<u>4,867</u>	<u>-</u>	<u>-</u>	<u>357</u>

项目	年初数					
	1个月内 折合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折合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折合人民币千元	1-5年 折合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折合人民币千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 现金流入	2,467,448	2,980,038	1,135,688	-	-	6,583,174
- 现金流出	(2,502,702)	(2,999,036)	(1,136,162)	-	-	(6,637,900)
远期外汇合约						
- 现金流入	162,783	627,286	1,084,512	25,448	-	1,900,029
- 现金流出	(163,542)	(627,813)	(1,089,837)	(25,443)	-	(1,906,635)
合计	<u>(36,013)</u>	<u>(19,525)</u>	<u>(5,799)</u>	<u>5</u>	<u>-</u>	<u>(61,332)</u>

(IV)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银行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银行的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

本银行风险管理部下设市场风险部作为资金业务中台专职管理部门，对本银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本银行已经建立和完善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细化和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稽核部定期对市场风险管理进行审计。

交易账户反映本银行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包括衍生金融产品。本银行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本银行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户进行组合化运作，同时也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实现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管控与对冲。

银行账户反映本银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银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外汇风险。

敏感性分析是本银行对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1) 外汇风险

本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外币交易以美元、港币为主。本银行的客户贷款以人民币、美元为主。

外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银行自营及代客外汇交易的交易类风险及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与境外经营的结构风险。本银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在各种交易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支持下，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方法来管理和控制全行外汇风险。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40,979	408,420	2,072	10	7,151,481
存放同业款项	2,727,105	163,830	3,605	33,151	2,927,691
拆出资金	600,000	414,589	-	-	1,014,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9,103	-	-	-	1,259,1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32,323	-	-	-	4,632,323
衍生金融资产	20,865	17,507	-	724	39,0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000	-	-	-	546,000
应收利息	185,843	8,717	4	26	194,5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283,229	1,957,183	2,962	12,304	30,255,678
其他金融资产	<u>(7,086,194)</u>	<u>7,095,924</u>	<u>-</u>	<u>-</u>	<u>9,730</u>
金融资产总额	<u>37,909,253</u>	<u>10,066,170</u>	<u>8,643</u>	<u>46,215</u>	<u>48,030,281</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款项	171,756	548,173	-	-	719,929
拆入资金	-	121,938	-	-	121,938
衍生金融负债	694	45,767	2	66	46,5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0,000	-	-	-	800,000
吸收存款	35,421,824	8,528,547	20,294	99,732	44,070,397
应付利息	328,520	37,634	20	482	366,656
其他金融负债	<u>34,193</u>	<u>17,615</u>	<u>3</u>	<u>504</u>	<u>52,315</u>
金融负债总额	<u>36,756,987</u>	<u>9,299,674</u>	<u>20,319</u>	<u>100,784</u>	<u>46,177,764</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1,152,266</u>	<u>766,496</u>	<u>(11,676)</u>	<u>(54,569)</u>	<u>1,852,517</u>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56,214	393,613	2,774	-	6,352,601
存放同业款项	1,896,661	325,716	3,552	24,075	2,250,004
拆出资金	1,162,896	810,830	-	-	1,973,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5,698	-	-	-	1,585,6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21,534	-	-	-	3,421,534
衍生金融资产	5,717	4,577	222	1,674	12,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9,920	-	-	-	959,920
应收利息	135,489	16,839	5	296	152,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267,813	1,554,845	3,167	122,079	26,947,904
其他金融资产	(5,000,532)	5,081,716	18,244	(85,942)	13,486
金融资产总额	<u>35,391,410</u>	<u>8,188,136</u>	<u>27,964</u>	<u>62,182</u>	<u>43,669,692</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款项	-	125,876	-	-	125,876
拆入资金	-	157,138	-	-	157,138
衍生金融负债	1,701	33,269	3	3,103	38,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4,000	-	-	-	54,000
吸收存款	33,177,419	7,642,984	29,386	82,269	40,932,058
应付利息	250,289	47,880	42	1,063	299,274
其他金融负债	<u>553,821</u>	<u>(404,117)</u>	<u>(1,622)</u>	<u>(11,096)</u>	<u>136,986</u>
金融负债总额	<u>34,037,230</u>	<u>7,603,030</u>	<u>27,809</u>	<u>75,339</u>	<u>41,743,408</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1,354,180</u>	<u>585,106</u>	<u>155</u>	<u>(13,157)</u>	<u>1,926,284</u>

下表显示了记账本位币对所有非记账本位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 或贬值 5% 的情况下，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本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折合人民币千元
升值 5%	26,259	50,419
贬值 5%	(26,259)	(50,419)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市场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以及损益表中之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之潜在影响。本银行在经营中会对宏观经济形势进行适时分析和预测，根据预测提前调整本银行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降低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风险。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的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状况如下：

资产项目	年末数						合计 折合人民币千元
	1 个月内 折合人民币千元	1 至 3 个月 折合人民币千元	3 至 12 个月 折合人民币千元	1 至 5 年 折合人民币千元	5 年以上 折合人民币千元	不计息 折合人民币千元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34,850	-	-	-	-	416,631	7,151,481
存放同业款项	966,722	1,960,969	-	-	-	-	2,927,691
拆出资金	497,890	-	516,699	-	-	-	1,014,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59,103	-	-	1,259,1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99,993	501,727	3,930,603	-	-	4,632,32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9,096	39,0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000	-	-	-	-	-	546,000
应收利息	-	-	-	-	-	194,590	194,5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243,892	3,823,348	4,934,759	1,896,688	356,991	-	30,255,67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9,730	9,730
金融资产总额	<u>27,989,354</u>	<u>5,984,310</u>	<u>5,953,185</u>	<u>7,086,394</u>	<u>356,991</u>	<u>660,047</u>	<u>48,030,281</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款项	389,051	290,878	40,000	-	-	-	719,929
拆入资金	-	-	121,938	-	-	-	121,9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46,529	46,5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0,000	-	-	-	-	-	800,000
吸收存款	20,381,182	10,793,684	10,154,447	620,394	2,023,688	97,002	44,070,397
应付利息	-	-	-	-	-	366,656	366,65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52,315	52,315
金融负债总额	<u>21,570,233</u>	<u>11,084,562</u>	<u>10,316,385</u>	<u>620,394</u>	<u>2,023,688</u>	<u>562,502</u>	<u>46,177,764</u>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u>6,419,121</u>	<u>(5,100,252)</u>	<u>(4,363,200)</u>	<u>6,466,000</u>	<u>(1,666,697)</u>	<u>97,545</u>	<u>1,852,517</u>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年初数						合计	
	1 至 3		3 至 12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1 个月内	个月	个月	个月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千元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47,863	-	-	-	-	404,738	6,352,601	
存放同业款项	1,768,584	481,420	-	-	-	-	2,250,004	
拆出资金	1,476,555	397,171	100,000	-	-	-	1,973,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69,609	1,316,089	-	-	1,585,6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704,969	2,716,565	-	-	3,421,53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190	12,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9,920	-	-	-	-	-	959,920	
应收利息	-	-	-	-	-	152,629	152,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611,745	2,343,800	2,800,850	896,052	295,457	-	26,947,90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3,486	13,486	
金融资产总额	30,764,667	3,222,391	3,875,428	4,928,706	295,457	583,043	43,669,692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款项	125,876	-	-	-	-	-	125,876	
拆入资金	125,710	31,428	-	-	-	-	157,13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8,076	38,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4,000	-	-	-	-	54,000	54,000	
吸收存款	19,659,257	13,254,531	7,453,233	433,778	131,259	-	40,932,058	
应付利息	-	-	-	-	-	299,274	299,274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136,986	136,986	
金融负债总额	19,964,843	13,285,959	7,453,233	433,778	131,259	474,336	41,743,408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10,799,824	(10,063,568)	(3,577,805)	4,494,928	164,198	108,707	1,926,284	

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列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和贷款和应收款项(统称“生息资产”)以及客户存款(统称“付息负债”)的利率敞口变动在财务年度初发生,并在整个报告年度内保持不变。当管理高层及当地监管机构评估可能的利率变化以及相应的利率风险时,采用50基点的上下浮度。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下表列示了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结构,当所有货币的利率上浮或下降50个基点时对本银行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影响 折合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折合人民币千元	对净利润影响 折合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折合人民币千元
利率上升50个基点	3,252	(13,627)	3,341	(19,189)
利率下降50个基点	(3,252)	13,903	(3,341)	19,660

上述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包括了净利息的影响。

净利息的影响参考了巴塞尔委员会《利率风险管理及监测原则》(2004年7月)附录的标准化框架权重系数。该系数是基于本银行能够在利率重定价日后持续获得按变动后的收益率计算的净利息收入的假设。

本银行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银行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本行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级分析如下:

第 1 层级: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估值;

第 3 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项目	年末数			
	第 1 层级 人民币元	第 2 层级 人民币元	第 3 层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资产	-	39,096,069.58	-	39,096,069.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259,102,640.00	-	1,259,102,640.00
金融资产合计	-	1,298,198,709.58	-	1,298,198,709.58
衍生金融负债	-	46,529,220.13	-	46,529,220.13
金融负债合计	-	46,529,220.13	-	46,529,220.13

项目	年初数			
	第 1 层级 折合人民币元	第 2 层级 折合人民币元	第 3 层级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折合人民币元
衍生金融资产	-	12,189,935.03	-	12,189,935.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85,698,180.00	-	1,585,698,180.00
金融资产合计	-	1,597,888,115.03	-	1,597,888,115.03
衍生金融负债	-	38,076,468.97	-	38,076,468.97
金融负债合计	-	38,076,468.97	-	38,076,468.97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银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 1 层级和第 2 层级之间的转换。

本银行年末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仍承担的金融负债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收益为人民币 17,676,643.23 元(上年度:损失人民币 31,139,176.63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为人民币 42,274,978.27 元(上年度:损失人民币 8,965,508.95 元)。

56. 期后事项

根据银监会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的批复(银监复[2013]657 号),银监会除了批准上述的股权转换外,亦批准本银行增加注册资本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5.1 亿元人民币由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拨付,2.9 亿元人民币由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拨付,2 亿元人民币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拨付。

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本银行收到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银监会批复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亿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该新增实收资本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14)第 0093 号验资报告验证。至此,本银行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已增至人民币 21 亿元。

57. 比较数据

部分比较数据已按 2013 年的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 财务报表结束 *

